

公司代码：603801

公司简称：志邦家居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孙志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衡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等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厨柜、志邦家居、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正式更名为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孙志勇、许帮顺
实际控制人	指	孙志勇、许帮顺
安徽谨志	指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晟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元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谨兴	指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进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共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尚志有限	指	尚志有限公司、ACE CHIC LIMITED
志邦家居公司	指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志邦销售公司	指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志邦木业	指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曾用名合肥志邦木业有限公司
经销商/加盟商	指	公司的主要销售客户，通过与公司签署加盟协议形成合作关，根据终端客户需求以本人名义向公司采购相关产品
大宗业务模式	指	大宗业务模式是定制家具企业向房地产企业等大宗客户开展制家具产品的销售
柔性化生产	指	通过系统结构、人员组织、运作方式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改革，使生产系统能对市场需求变化作出快速的适应，能够进行多品种工件的加工，同时消除冗余无用的损耗，力求企业获得更大的效益。柔性化生产是全面的，不仅是设备的柔性，还包括管理、人员和软件的综合柔性
IJF、IJF Australia	指	IJF Australia Pty Ltd
喜尔康公司	指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六安东霖	指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曾用名六安市东盾木业有限公司
KOL	指	关键意见领袖（Key Opinion Leader），定义为拥有更多、更准确的产品信息，且为相关群体所接受或信任，并对该群体的购买行为有较大影响力的人
BI	指	商务智能（Business Intelligence），是一套完整的解决方案，用来将企业中现有的数据进行有效的整合，快速准确的提供报表并提出决策依据，帮助企业做出业务经营决策
AI	指	人工智能（Artificial Intelligence）
TMS	指	运输管理系统（Transportation Management System）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APS	指	高级计划和排程（Advanced Planning and Scheduling）
MES	指	生产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WMS	指	仓储管理系统（WarehouseManagementsystem）
CPS	指	信息物理系统（Cyber Physical Systems）
WCS	指	仓储控制系统（Warehouse Control System）
QMS	指	质量管理体系（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志邦家居
公司的外文名称	ZBOM HOME COLLEC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O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志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娟	臧晶晶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电话	0551-67186564	0551-67186564
传真	0551-65203999	0551-65203999
电子信箱	zbom@zbom.com	zbom@zbom.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zbom.com
电子信箱	zbom@zbom.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志邦家居	603801	/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00,625,297.14	2,035,249,824.57	1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9,332,423.25	157,774,953.27	1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64,749,851.36	140,696,000.71	1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62,150.27	218,293,845.91	55.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3,277,916.13	2,878,610,474.35	-0.88
总资产	5,923,487,656.85	5,777,421,786.21	2.5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0.3637	14.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0.3637	1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3812	0.3243	1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3	6.02	增加0.01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5.54	5.37	增加0.17个百分 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85.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53,13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1,205.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793.3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63,542.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318.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6,22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11.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1,47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582,571.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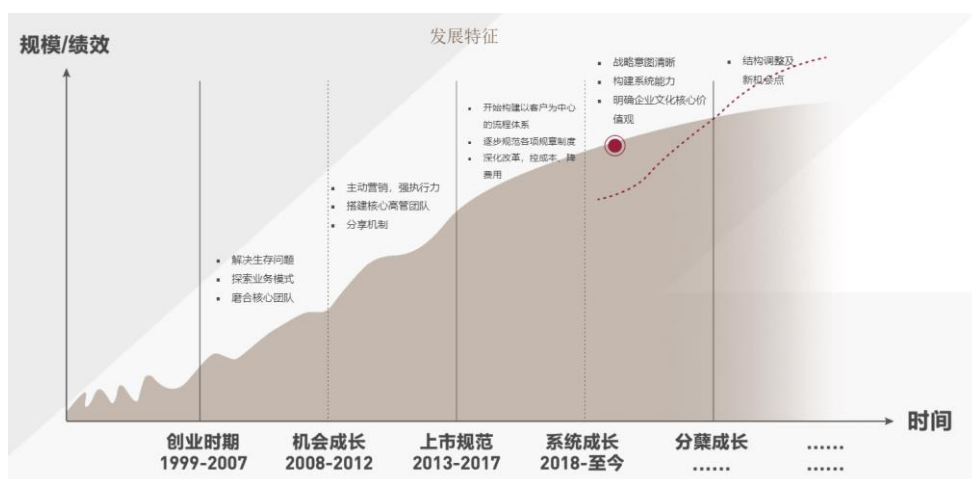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志邦家居创立于1998年，从“乐享厨房”到“专注家居更懂生活”，从“单品类厨柜”到“全屋定制”再到“整家定制”，未来将发展到“全案交付”。是一家专注于整家定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公司。公司由定制橱柜起步，由整体厨房领先迈向整家定制领先，产品囊括九大空间，包括整体厨房、全屋定制、木门、墙板、卫浴、成品家居等九大空间系列产品。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原则，围绕为客户“装修一个家”的核心开展业务，致力向客户提供一体化、一站式的整体定制家居解决方案，真正满足客户能拎包入住的需求，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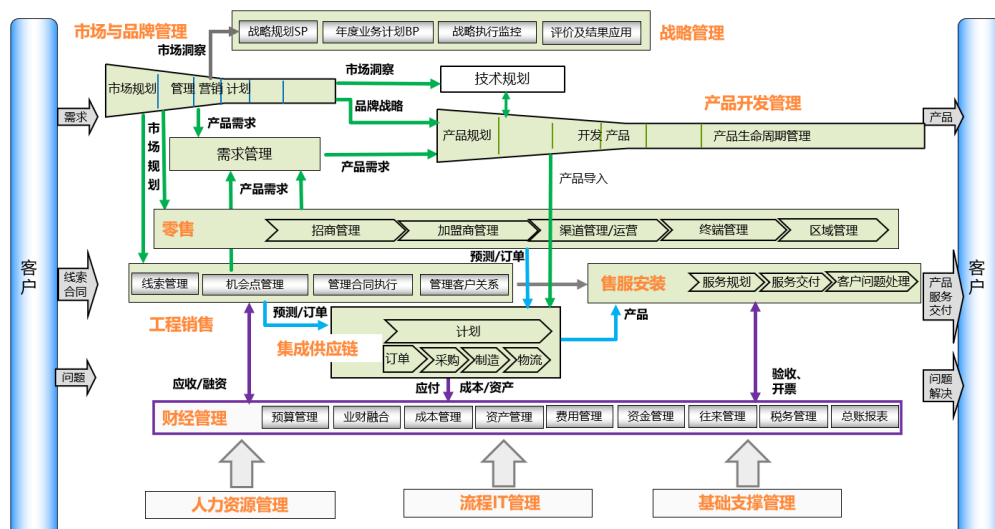
图：志邦家居发展曲线

截止目前，公司已经具备了围绕整家空间提供产品和服务的能力，产品囊括了九大空间。



(二)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志邦以“更懂生活”的经营理念，通过二十多年来，持续洞察消费者的变化、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产品与设计、开拓各渠道销售商并整合服务商，依据客户个性化设计需求，采用订单式柔性化生产，为家居消费者提供全屋定制产品及设计安装服务。



图：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 品牌运营模式

(1) 品牌规划：公司以“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的品牌使命，为千家万户匠心铸造一个又一个美好品质生活的模样，以成为全球领先的家居品牌为目标，基于对消费者行为的深刻洞察，紧随业务布局进行品牌宣传布局，实现品牌与市场、品牌与渠道互通互联，持续赋能销售的同时提升品牌知名度。

(2) 品牌宣传：公司持续推动志邦由橱柜品牌向全屋定制大家居品牌的转变，用品牌赋能产品，全方位塑造品牌“年轻化+时尚化”形象。在2019年升级品牌形象，签约国际巨星周杰伦为公司全新品牌代言人，进一步提升了品牌知名度。近年来，公司不断资源整合，采用广告传播品牌和互联网内容传播的方式相结合，提高品牌曝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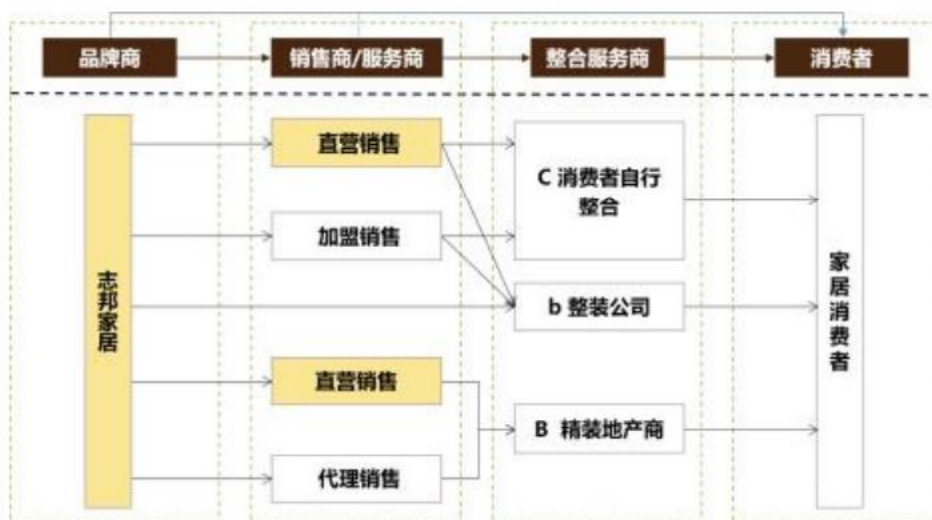
(3) 品牌推广：公司通过品牌一系列升级，自2017年起持续推进“明星矩阵”，打造“男人下厨节”等现象级的全国营销活动，延续品牌IP内核，赋能重点活动的营销模式，提升品牌拉力，也是品牌价值化提升的重要途径。

2、 产品开发及应用模式

公司设有产品研发中心，通过深入的市场洞察和客户需求分析，结合全球行业材料、工艺及审美趋势，形成符合中国消费者的定制研发方向。产品开发经需求管理、产品规划、产品试制、产品入编、产品上市、产品退市全生命周期管理，保障产品开发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

产品上市后，公司设有应用设计中心，自主开发“云设计”终端应用软件，使客户能够直接参与个性定制设计过程，实现迅速出图、一键下单，以“样品+户型+VR实景”方式，全方位增强客户体验。

3、 销售模式



图：公司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分为C端直接服务家居消费者的国内外经销商销售模式、整装销售模式和直营销售模式；B端通过精装地产商间接服务于家居消费者大宗业务销售模式和海外销售模式。销售渠道以经销商销售为主，同时大力开展整装业务合作，直营销售、大宗业务及海外业务为辅。

（1）经销商销售模式

通过加盟商的渠道通路，共同为C端家居消费者提供上门测量、设计个性化定制方案、柔性生产、安全配送、上门安装等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加盟商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

- a. 线下终端门店：包括全国性和区域性家居卖场门店，如红星美凯龙、居然之家、富森美家居等；地方建材商圈的临街店铺，如上海宜山路建材街等；社区门店等；
- b. 传统家装公司合作渠道：通过在家装公司展厅出样，为家装公司客户提供定制部品及服务；
- c. 其他销售渠道：创新渠道，如线上直播、拎包入住项目、社群电商、公司团购等。

（2）整装销售模式

整装业务主要分为公司与全国性大型整装公司合作以及与区域性整装公司合作的两种模式为主，由公司负责提供产品、销售、服务的支持，家装公司提供整体家装设计及落地施工服务，共同为整装公司客户提供定制产品和服务。

（3）直营销售模式

直营销售模式是指公司直接控制的销售子公司在当地大型卖场、临街店面、社区店等开设志邦品牌专卖店，销售公司产品，包括整体橱柜、整体衣柜、卫浴产品、木门墙板、成品家居等整家产品的业务模式，目前，公司在合肥和广州地区开设了直营店。

（4）国内大宗销售模式

国内大宗业务以与优质地产公司战略合作及全国业务代理相结合的模式，为 B 端商业精装房、公寓、酒店及养老住处等地产商提供合理设计、按需定制、批量制造、准期交付的产品和服务，以此来满足精装地产的 C 端业主对家居消费的需求。

（5）海外销售模式

海外业务分为大宗销售和经销销售两种销售模式。海外大宗业务通过向海外精装地产商销售定制家居产品，或通过海外定制销售公司向地产商提供产品与服务为主要业务形态向海外客户提供志邦定制产品，已遍布澳大利亚、美国、加拿大、中东、东南亚等地区。

海外经销模式通过与海外加盟商合作，共同为海外 C 端家居消费者提供上门测量、设计个性化定制方案、安全配送、上门安装等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目前海外合作的加盟商已覆盖新加坡、泰国、柬埔寨、菲律宾、马尔代夫等地区。

4、 供应链模式

在市场竞争激烈及对整体大家居一站式解决方案需求的拉动下，公司正由职能型供应链向内部供应链集成和外部供应链集成转变，加速形成供应链动态联盟模式。

（1）计划采购模式

以计划和采购为核心，分别从内部协同和外部协同两个方面设置采购流程。计划部在供应链环节起到指挥棒的作用，根据订单和销售计划产生采购计划，原材料由公司采购中心统一采购，既可以根据需要保留一定的安全库存，又可以整合内部统一规格的材料，以形成规模采购的基础。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包括板材、台面及五金配件等代工配套产品，成品采购主要包括厨房电器、配套家居等。为了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及时供应和成本最优，采购中心单独设置供应商管理部，除了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进行集中采购、询比价、招标等常规措施，还会对采购价格进行跟踪监督，伴随公司发展过程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共赢关系。

（2）生产模式

在生产制造方面，以销定产，采取自行生产为主，工序外包和 OEM 生产为辅的制造模式。基于定制化需求的特性，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增加对制造信息化建设的投入，导入精益生产管理方法，将自动化生产系统与大规模敏捷制造技术成果相结合，进行模块化拆分，标准件规模化生产，非标件柔性化制造，实现内部的专业化分工、形成高效柔性的生产体系。

近年来，为构建成本力优势、满足快速发展的产能需求，从人指挥机器到机器指挥机器，公司目前已拥有七大生产基地，成为领先国内的家居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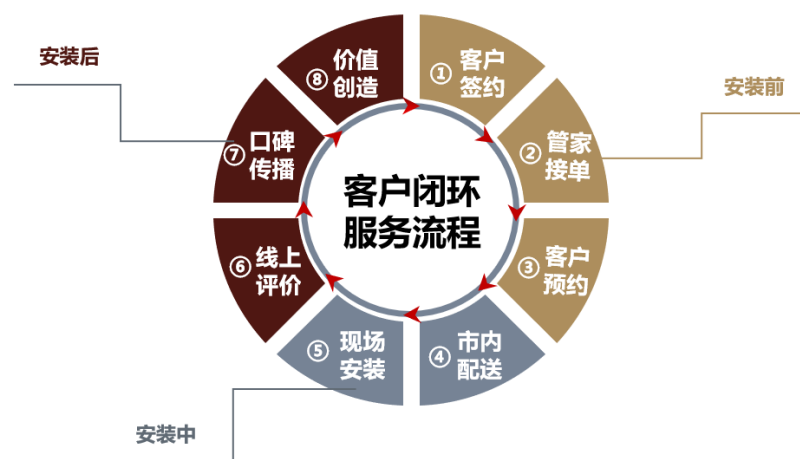
（3）物流仓储模式

公司以齐套、齐户交付为目标，制定承运公司准入、考核、相关方评价等制度，并进行优胜劣汰，在转运过程中通过配送专员驻点管理与指导，减少货损。公司建立了以制造部门为中心的信息系统串联仓库，通过立体仓位，准确、快速流通发运，有效降低了差错，提升准时交付率。物流作为集成供应链的瓶颈环节，承载着降本和时效双重核心要素，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干仓配一

体化模式，释放物流综合成本以及干线运输、仓储、用工成本，已在部分城市进行试点并持续推广。

5、 售服安装模式

公司开发了一套以客户为中心的全流程管家服务，在传统安装交付环节植入更多的增值服务，以管家式安装服务理念为基础，打造统一化、标准化的前后端服务，增强加盟商安装交付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通过导入“管家服务”模式，构建加盟商售服护城河。



图：志邦家居管家式安装服务

（三） 行业情况说明

1、 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家具制造业（C21）。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为制造业大类下的家具制造业（C21）。

定制家居行业属于家具制造业的细分行业，是企业根据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结合居室空间结构特征，通过信息化和柔性化生产工艺，生产房屋装修所需各类定制化家居产品，进行统筹配置、灵活组合，以达到空间布局合理、全屋色调风格匹配、功能实用协调的目的。定制家居凭借对家居空间的高效利用、充分体现消费者的个性化消费需要、现代感强、更环保等特点，成为近年来家具消费领域中新的快速增长点。

2、 行业发展阶段

家具市场的快速发展与我国的城镇化进程密不可分。多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发展，推动了房地产市场的繁荣，城镇人口的增加使得购置新房后配置家具产品的需求增加，进而带动了家具市场的繁荣发展。我国定制家居行业萌芽于上世纪90年代，从木匠时代发展至成品家具，继而开启定制家居时代，直至今日走向全品类融合。2010-2017年为定制家居行业的发展红利期。行业龙头品牌通过主打产品厨柜或衣柜，以单一品牌快速扩张复制，完成全国布局，并与地方性品牌迅速拉开差距。随着龙头公司规模化生产能力提升，规模效应显现，定制家居成本持续降低，性价

比优势凸显，逐渐替代手打柜体市场份额。由于定制家居具有空间利用率高、个性化程度高等优势，逐渐替代成品家居市场份额，市场渗透率整体上升。

2018 年以来，我国房地产行业经历四轮收紧政策调控，新房销售增速趋缓，存量房时代来临，定制家居行业从快速增长过度到高质量发展阶段。在居民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及消费主体年轻化等宏观背景下，家居消费的个性化和定制化趋势明显。行业头部公司通过吸收学习主要发达国家流行的定制家具理念，逐渐完善全屋定制布局，从单品类逐步向多品类多渠道融合发展。同时，家具的设计、制造环节与信息技术的结合较大程度上解决了定制产品难以规模化生产的行业痛点，定制家居行业得以迅速发展。

近年来，定制家居理念的接受程度逐步提高，满足消费者一站式购齐的整体家居模式成为重要的产业形态。在国内消费升级持续推进的态势下，消费者健康意识、环保意识持续增强，愈发重视产品品质及消费体验，更愿意花钱买舒适、便捷和追求品质的生活。从单品类单空间的产品向多品类多空间的深度融合，定制家居企业开始走向了模式趋同的状态，趋向于进入同质化竞争，头部几家品牌厂商具备明显优势，占得先机。未来，定制家居行业将逐步整合，终端客户资源将逐步向龙头企业集中，部分规模小、技术落后的企业逐渐被淘汰出局，具备品牌优势、生产制造优势、原创设计优势等综合能力较强的领先企业将抢占更多市场份额，行业分散的竞争格局将趋于集中。

3、行业特点

（1）周期性

定制家居属于可选消费品，宏观经济发展周期、地产销售周期、国民收入及消费者消费理念的变化等均会对定制家居行业产生一定的周期性影响。随着房地产增速放缓，我国住房市场从增量市场转向以存量市场为主的新常态，二手房、存量房翻新在总需求中的占比逐年提升，房地产周期性对下游家居建材行业的影响已经由同频滞后开始向局部相关的独立的态势转变。

（2）季节性

定制家具产品下游主要为购买商品住房、旧房二次装修居民以及推出精装修商品住房的房地产企业，因季节及装修周期等因素影响，每年上半年跨度春节假期，消费者经过一段时间的对比及选择，每年年中至年末为装修成交量旺季，每年春节后，属于消费者意向蓄水期，从成交量角度来看，相对属于装修淡季。

4、行业发展趋势

（1）增长动能转换

伴随土地资源与人口红利的自然变化，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目前新房购置需求、新房销量已经逐渐趋缓，一二线城市逐渐迈入存量房时代。我国存量房基数庞大，根据统计局 2020 年人口普查数据，房龄为 10-20 年的住房占比约 30.3%，房龄超过 20 年的住房占比约 35%。未来，在促消费、稳投资、扩内需政策合力作用下，房地产开发市场将迎来长期健康发

展，城市更新改造、节能改造和住宅品质提升等需求也将成为我国住宅改造市场的增长驱动力，为定制家居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2）整家竞争新阶段

随着定制家居的渗透率加大，消费者对于整体空间解决方案提出了更高要求。基于消费者省钱、省时、省力，一站式装修的核心诉求，以全屋配齐为主方向的多品类综合家居业态成为大家居企业加码方向，定制家居行业进入整家竞争新阶段。同时，在消费者一站式整家交付、家装企业规模化发展需求的推动下，定制家居企业与家装公司从传统渠道合作升级为深度产业链协作，共同探索“标准化基础套餐+个性化定制”的一站式整装服务模式。

（3）终端客流分散

近年来，精装房比例持续提升，新媒体、整装、拎包入住等多种消费模式的兴起，致使家居消费渠道逐渐分散，家居企业在渠道开发、异业合作、新零售等方面精进拓展，提升家居设计体验，探索高质量发展路径。同时，随着互联网时代消费者消费习惯变迁，消费场景趋向多元，以电话推销、地推宣传和媒体投放为主的传统获客方式引流效果下降，线上消费场景重要地位日益显著。定制家居企业纷纷开始借助数字化工具进行线上获客，增强企业自身数字化营销实力，发力电商直播、短视频引流等互联网营销，采取线上引流，叠加线下转化的方式，破局获客、营销、转化方面的难题。

（4）行业集中度提升

定制家居行业在过去二十几年的行业发展初期经历了房地产行业的快速增长、地产暴雷、政策调整的各个阶段，国际环境和宏观经济变化也让消费者的消费习惯逐渐趋于理性，对品牌认知、品质保障、服务能力等产品的综合实力更加重视。买方市场的逐渐形成也催化了行业内公司的转型升级，各家既要应对严峻的市场考验活下去，又要面对消费者整体认知提升所带来的行业内竞争。行业发展阶段也由快速成长阶段买入机会成长阶段，在这种充分竞争的商业环境下，马太效应愈发明显，行业尾部不断出清，头部企业各家竞争优势略有差异，但在整家销售的资源整合能力上，头部几家企业具有明显优势，行业门槛也随之抬高。行业格局分化，头部几家企业在这一轮竞争中相对业绩表现较好，行业集中度进一步得到提升，并且有持续提升的明显趋势。

（5）数字化建设

定制家居产业链条较长，兼具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多重属性，面对更加灵活的市场变化，更加个性化的消费者需求，家居供应链管理面临重构的新挑战，倒逼企业转型升级。目前，定制家居企业在产业数字化升级、供应链物流变革、渠道数字化变革等方面持续发力，搭建全链路信息化系统，形成贯穿研发设计、采购、生产、营销、服务等全流程运营管理能力，优化前后端流程效率，旨在提升终端响应速度并增强客户粘性。

5、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志邦创始团队是中国定制家居行业最早的开拓者之一，由定制厨柜起家，发展为至今全品类的定制家居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伴随着房地产大周期的市场红利和自身专业化布局，在定制家居行业整体高速增长的步伐下，志邦从区域性品牌走向了全国驰名和全球化布局。

公司凭着多年的行业深耕、优质良好的上下游关系和行业领先的多品类布局，得以在家居市场的结构性洗牌中持续保持稳定增长，有效对抗市场风险，始终位居竞争前列，已经连续 9 年实现营收、净利的双增长。未来，随着消费主力人群更新，旧房翻新市场潜在空间不断释放，家装家居市场需求将保持稳定增长，公司致力于协同行业上下游企业一同探索提供标准化、一体化服务，更好地实现人们对家的美好想象。凭借卓越的品质和口碑，志邦家居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中国红星设计奖、安徽省质量奖、安徽省名牌产品、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安徽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安徽省智能工厂、安徽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等国内外权威部门授予的多项认证及荣誉称号，同时成为国内诸多知名地产商的重要战略合作伙伴，产品远销海外，出口至澳洲、北美、东南亚、中东等国家和地区，品牌享誉全球。

6、近期发布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及其影响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出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关于统筹推进商务系统消费促进重点工作的指导意见》《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政策，从加快发展柔性化生产制造、加强品牌建设、推进线上线下渠道融合发展等方面为定制家居行业营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助力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行业政策密集推出，家居制造行业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2022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推进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提出到 2025 年，家居产业创新能力明显增强，高质量产品供给明显增加，同时明确在家居产业培育 50 个左右知名品牌，建立 500 家智能家居体验中心，以高质量供给促进家居品牌品质消费。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等三部门联合发布了《轻工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3—2024 年）》。方案以家居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为抓手，从供需两侧同时发力，着力优供给、促升级、扩消费，以高质量供给引领带动家居消费，对家居制造行业在发展方向、生产制造优化、技术进步等方面给予了大力支持。

促消费政策进一步细化，为家居消费打开了新的市场空间。《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提到促进家庭装修消费，增加智能家电消费，推动数字家庭发展；完善乡村市场体系，包括推动农村居民汽车、家电、家居、家装消费升级。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促进家居消费的若干措施》，从供给端、消费场景、消费条件、消费环境等 4 个方面提出 11 条具体措施。鼓励将高质量发展融入家居消费理念、重心从房屋的数量转向安居的质量，结合旧改、适老化改造、便民生活圈，建材家居产品力升级配套。商务部等 9 部门办公厅（室）印

发《县域商业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的通知，明确继续支持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家电、绿色建材和家具家装下乡，促进农村大宗商品消费更新换代。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志邦自 1998 年创立以来，从整体厨房发展至全屋定制，在定制领域一直深耕细作。2017 年上市后，公司以中长期战略目标为牵引，精细部署业务路径，在与头部企业对标差距的同时始终坚持稳中求进，逐步在品牌运营、渠道布局、产品研发、数智运营、经营管理等重要方面构建了核心竞争力。

1、“品销一体”赋能营销的品牌营销模式

志邦家居深度洞察现代都市人生活的痛点，为实现在“家”这样一个私密空间中人们个性的存在和表达，唤醒了人们心底对理想生活的追求。公司用“品销结合”促销落地品牌，目前已在全国形成从面到点、自上而下的结构化整合营销传播矩阵。①广告投放布局全球：CCTV 新闻频道、央视 2 套《经济信息联播》独条软性植入报道、全国包括北京、上海、广州等在内的近 70 个大中型城市的机场、高铁站高频投放广告，持续提高品牌曝光度，同时联合加盟商在当地省区和城市进行投放，强化品牌落地，目前已覆盖全国一千余个城市。②“男人下厨节”：从 IP 营销到 IP 战略，构建品牌专属场域。创新传播男人下厨节、天网行动两大强势 IP，通过关联模式，制造统一期待，将一个一次性的 IP 营销变成了一个持续更迭的系列 IP，从而让这 IP 成为可长期演化赋能的品牌印记。志邦的“男人下厨节”已连续七届成为品牌与家庭、消费者连接和深层沟通的经典案例，2022 年度总曝光达 19.45 亿+次，荣获中国国际广告节“2022 年度整合营销金案”奖。③海外业务双轮驱动：公司连续 7 年登陆美国纽约时代广场，凭借强有力的品牌影响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履约服务能力，产品已远销澳洲、北美、东南亚、中东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渠道布局逐渐从工程整装拓展至零售加盟领域，目前海外合作的加盟已覆盖泰国、柬埔寨、菲律宾、马尔代夫等地区，后续将继续进行招商工作，为更多国际家庭和用户带来更优质的中国家居体验。

2019 年，正式签约周杰伦为品牌全新形象代言人，共同开启新一轮的品牌升级。未来，我们将以专业的家居定制服务，发现和满足人们对生活空间的需求；以前沿的产品设计，引领和启发人们对生活品质的向往；以稳健的成长，为社会的良性发展创造更多真实的价值。



图：连续七年男人下厨房系列宣传片

2、全品类布局的整家方案设计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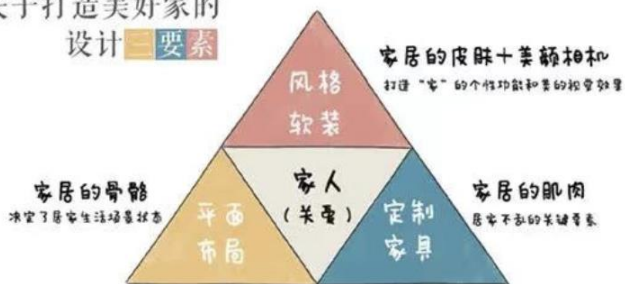
以设计为核心竞争力，已经是行业的共识。定制家居最大的优势就是灵活多变，同时也能完美地解决当前大多数居室空间小、不规则的难题。通过对空间的设计规划，设计出兼具收纳和生活功能为一体的家居产品，可以帮助消费者追求更加美好舒适的生活方式。消费者对定制家居的设计需求主要体现在功能多样化、风格独特化和智能化设计上。未来，定制家居品牌的整家设计能力必然将成为决定其能否在新发展阶段取得持续发展的重要能力，或将成为拉开行业内头部与头部以下企业的关键所在。

志邦在设计领域，曾获得“中国优秀工业设计奖”、“中国橱柜行业时尚设计金奖”、“中国橱柜行业产品原创设计金奖”等。公司推出“厨房五区及核心三角区”理论，获得钻石五角柜的发明专利，推广《中国厨房 AB 导游图》、透明体验柜、人体工程学等应用，国内首创“写真厨房”。打造了全国专业设计师的交流与资质认证的资源共享平台“志邦设计谷”，并不断升级终端应用的全屋设计软件，实现快速出具 3D 效果图，兼具 VR 呈现、自动报价与一键下单的设计应用软件“云设计软件”。截至报告期末，志邦云设计软件，衣柜、木门软件下单全覆盖，厨柜软件覆盖率达 95% 以上，已实现厨衣木全品类设计下单一体化，终端设计效率得到有效提升。2022 年新增 5000+ 拎包案例库，为客户提供整家设计方案服务。

公司十分重视设计，总部设计中心围绕内容输出及人才培养方面重点发力。在设计影响力打造和设计师能力提升方面，总结设计经验及理论方法，梳理完善设计标准，开发设计课程，出版发行《和家好好相处》系列书籍，并全国加以培训推广。重视自媒体平台的传播力和影响力，以数十万次的曝光，面向用户源源不断的分享志邦家居设计指导和生活智慧。重视对样板间、别墅大宅的设计研究，输出相关设计模式标准，给终端设计师提供更符合时代的生活方式提案参考，提升设计效率。设计中心统筹对设计师进团队行人才梯队和设计培训体系建设，开发更多设计能力提升课程，加强对整家设计人才的储备，输送到营销和终端，通过营销一线的实际情况和市场变化，进行长期跟进和培养，不断提升设计师设计能力，并完善平台运营机制和制定平台奖励机制。在设计工具方面：基于产品力的价值再造，优化设计工具，进一步加大升级软件在全国的推广力度，力求升级软件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全覆盖；在全国升级软件推广的过程中，加大产品标准应用推广。根据营销一线情况的实时反馈，不断优化、完善升级软件。



关于打造美好家的设计三要素



3、绿色供应，严格检验，研发创新

公司以全流程绿色产业链践行低碳行动，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致力于绿色家居产品安全性研究与探索，从源头把控产品质量，优先采购环境友好、节能低耗和易于资源综合利用的原材料、产品、服务，共同构建绿色供应链，制定科学、高效、低损耗的优化方案，科学生产，绿色治理。近年来，志邦荣膺“国家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称号，并获得 FSC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 森林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严格的生产检验标准：公司实验检测室于 2015 年 2 月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认可证书（注册号 CNASL7460）”，该认证获得全球 40 余国家认可的 CNAS 实验室检测认证，CNAS 实验室的认证范围包含：人造板，台面，五金和整体厨柜等，是定制家具行业获得认可范围最广的实验室。公司通过以建立一个标杆工厂的先进管理模式、质量体系、工艺标准输出多个（N 个）配套工序外包工厂的方式，形成志邦独特的“1+N”模式，经过多年实践和不断完善，有效保证了外包产品品质，同时制定了相关品质管理制度和《实验中心检验标准》，并以此对其进行长效定期的监控。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中心，坚持原创设计和技术创新。研发中心拥有一批高素质、经验丰富的设计研发人员，在科研立项、成果转化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产品规划和研发管理体系。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等奖项称号，是整体厨柜行业《家用厨房设备》GB/T18884-2015 及《全装修行业法规标准规范汇编》国家标准起草单位之一。此外，公司联合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装饰装修和部分产业分会、瑞研智库，对厨卫、家装市场及消费行为展开深入研究，并发布《中国厨卫市场及消费行为研究报告》及《中国家装消费行为与生活方式研究报告》，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安徽建筑大学、安徽农业大学建立产学研全面框架合作。公司整合全球优秀设计资源，签约德国红点奖获得者吴作光、香港著名室内设计师陈飞杰、意大利知名设计师 MICHELE MRRCON 为设计顾问，签约“断舍离”生活哲学创始人——山下英子为首席生活顾问，共同致力于产品研发设计。



4、布局完整的多样化销售渠道

技术驱动新媒体营销渠道：新媒体营销方面，公司以技术驱动营销，与移动端头部流量媒体（腾讯、百度、头条，抖音等）以及圈层 kol(Key Opinion Leade)紧密合作，精准曝光，精准引流，有效转化，同步提升与消费者的互动。建立数字化营销体系，打造自媒体传播矩阵，以短视频、体验报告、知识问答、专家号等多种形式全域引流，增强客户黏性，构建企业私域流量池，为营销开辟“第二战场”。

成熟的经销代理模式：公司通过全渠道、多品类的战略，布局多层次市场。通过立足华东区域、布局全国市场，拥有强大的零售营销网络。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各品类经销商共 2500+家，各品类店面共 4000+家，已形成整家销售格局。除门店数量优势外，公司所有的门店均有统一的展厅设计，在选址时充分考虑店面位置，保证每家店面位于人流量高、潜在消费者数量众多的优质位置，保障了门店的获客能力和产品的终端竞争力，维持公司的品牌形象。

家装新蓝海下的整装模式：公司向下游延伸，通过与全国性、区域性头部整装企业合作的方式拓展整装渠道，一方面顺应消费者对家装一站式解决方案的需求，另一方面也可以提升企业前端获客能力。公司近年来识别到整装蓝海机会，通过提前布局，快速完善整装渠道产品线，并在报告期内寻求全国核心区域整装合作机会，实现该渠道营收同比近 40%的增长。公司快速响应市场变化，适时积累整装合作经验，为下一轮整家模式竞争做好必要准备。

稳定的大宗渠道业务：公司自 2010 年以事业部制布局国内精装修地产项目的 B2B 业务，以合规、快速、准确为服务原则，向客户提供销售、设计、生产、交付、售后等整体服务，并持续构建了布渠道、强交付、设计领先、控风险的四大发展方向。自 2015 年起引入美国 PMBOK（项目管理知识体系）和项目管理软件，形成了适合行业要求和自身发展的工程项目管理执行和评价标准，以及从业人员 PMP（项目管理专业）认证体制和 PMO（项目管理办公室）管理组织，积累了非常丰富的普通住宅/公寓、文旅、酒店、适老等地产业态方面的专业项目管理、安装交付、客户服务和风险控制的经验，既向客户提供有力的组织级保障，也不不断强化自身的服务实力。公

司紧跟客户的发展趋势和布局，形成以品质红线、样板先行、资源保障、最佳实践等方面的管理策略。

5、不断迭代的数智运营能力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发展需要，应多生产基地建设和订单交付需求，需要具备前后端集成的信息化运营平台，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公司数字化转型以流程变革为牵引，通过数据治理、拉通业务中台、布局从 BI 到 AI 的数智经营、智能化 4.0 工厂等信息化建设，用最佳业务实践打造了面向未来定制家居行业的行业级、可复制、可推广的智慧管理平台系统。在销售端，持续推进志邦私域流量、U 客的深化应用，通过营销 BI 商业智能分析平台，洞察市场环境，分析消费者行为，监测跟踪加盟商订单全生命周期，让营销更加精准高效。在中后台，通过导入 SRM 系统，优化公司的采购管理体系，提升采购效率；通过物流系统，实现公司运输业务流程的可视化监控，并借助 TMS 系统推广中心仓业务模式，帮助公司降低运输成本；通过生产 3S 系统

（APS\MES\WMS）在订单交期、自动组批、自动优化、自动排产、自动报工等应用功能，实现订单高效自循环处理，减少人为干预，通过算法和技术升级，提升材料利用率；通过 MES 系统与产线 CPS、WCS 等系统集成，实现系统与设备间互联互通，打造志邦家居智能化 4.0 工厂，不断提升生产交付能力和生产端的人均效能。

高度柔性化、智能化生产：①聚能生产：公司专注于全屋定制家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国内 7 大生产基地，其中广东省清远市生产基地一期已接近完工，在行业内率先引进全球领先的德国豪迈柔性生产线，整合优质供应链，并结合较为先进的家居生产软件信息技术，生产出最高经过 80 多道严苛工序的产品，超 40 多项标准服务体系，产品制造过程自动化、信息化、精益化三管齐下，保证高品质产品。②全程数控：公司近年来规范性地进行信息数字化改造，拥有自成一体的工艺体系。数字化车间自动化已达 70%以上，以数据为支撑，以客户订单为输入，构建生产计划 APS、生产执行 MES、仓储 WMS 及客户 CRM 等数字化生产系统，最大化协调和应用资源，以实现效益最大化。③高效定制：公司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广东三维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联合成立“先进制造联合实验室”，融合双方的技术优势，将全面提升产业在设计、制造等领域的关键技术突破，有力推动公司产业的数字化升级，全面实现产业云化、智能化、数字化，为其在未来定制家居行业竞争赛道中储备足够的潜力。



图：志邦智能制造工厂

6、优质的服务体系

公司自 2019 年开始构建全新安装售后体系，形成“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打造售后服务护城河。所谓“管家式安装服务体系”是指客户从店面签订合同后到订单安装交付全过程，由“安装管家”全程主动提供订单对接专属 VIP 服务，做到一户跟踪到底。体系涵盖六大管理方向、八大服务环节、四十二个标准服务步骤。志邦全流程管家服务的核心是为客户提供主动、贴心的服务感受，以管家式安装服务理念为基础，打造统一化、标准化的前后端服务，21 年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服务升级，开发了一套以客户为中心的全流程管家服务。目前公司已在全国重点核心城市推广管家式服务，从订单预定到产品安装采用线下标准服务+线上云端交互，实现服务流程信息化、及时化、透明化，通过服务前置提升客户体验，一次完工率得到大幅提升，同时有效节约了客户时间，广受客户好评。公司深知定制家居行业“重服务”的属性，所以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春节前一年一度的“微笑行动”。“微笑行动”是公司关怀客户的重要服务体验之一，用实际行动将“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落到实处。在数字经济时代，社会已经进入流量经济，“微笑活动”同时也起到了口碑传播效应，让老客户口碑反促流量。全国各地志邦人在每年寒冬季会奔赴千家万户，在对志邦产品进行免费上门检修、调试和维修等服务时，真正做到让服务感动人心。



图：志邦 2022 年微笑行动

7、经营管理和人才梯队建设

公司正在经历从机会成长期迈入系统成长期的阶段，既要关注打粮食，更要增加土地肥力，修炼内功。通过建立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流程管理体系，来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通过专业流程梳理，将公司流程分为运营类流程及支撑类流程两大类，采用科学的方法将公司二十多年来积累

的经验和教训进行系统性沉淀，将公司的最佳实践形成企业核心战略资产。让规则的确定性应对结果的不确定性，提升生产力，加速业务增长，夯实公司运营管理基础，保障公司战略落地。

公司拥有一支敬业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公司董事长孙志勇先生，总裁许帮顺先生多年来一直从事定制家具的经营管理，对行业具有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动态。公司基于百亿规模稳扎稳打部署人才梯队，无论是高管换届、人才引进、管培生培养，还是公司治理机制的升级优化，我们均取得了新的进展，已经为新时期挑战新目标奠定了扎实的基础。在两位联合创始人的带领下，董事会的管理能力迅速提升，年轻活力且经验丰富，秉承着志邦的创新求变，持续拼搏的精神。通过共同决策的机制，抓住行业机会，规避重大经营风险。管理层先后引入项目管理、阿米巴经营管理、流程管理等以业务为核心的管理工具及体系建设，让公司在不同发展阶段系统地建立了与市场直接挂钩的、与之匹配的经营组织和机制，从而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始终聚焦绩效管理能力的提升与人才梯队建设的深耕。近些年，分别从高层、中层、新晋员工三层进行系统性人才补充。通过引进全球 500 强高管人才，组织中高层内外培训，梳理职级职等、优化薪级薪档、规范绩效指标，重塑干部选拔流程与标准，持续加大“志多星”的招募工作，并梳理优化了志多星培养方案开展“志多星”校园招聘培养项目，使得人才梯队建设向前迈进一大步。公司自 2012 年开始，对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实施了多次股权激励，中高层核心人员激励效果显著。2019 年末 2020 年初，公司上市后的两期股权激励也相继成功实施，2023 年推出新一轮股权激励，公司管理层和核心团队更加团结、稳定，为未来新三年的业绩增长带来核心动力。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初，国内经济秩序有序回归，经济呈现修复式增长，受地产调控及居民消费信心不足影响，中期，在宏观经济复苏过程中出现了消费分化的现象。面对市场温度骤降，公司围绕“营销创新、整家提单、降本增效、品质交付、赋能提效”为核心，及时实施前方抢战、后方逆战的双战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实现公司业绩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01 亿元，同比增长 13.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 亿元，同比增长 17.10%；实现营业毛利率 36.80%，同比提升 0.54 个点；实现净利率 7.79%，同比提升 0.04 个点。

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重点工作如下：

1、全空间集成整家，重塑整家定制新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提出全空间集成整家，在产品与服务的总和体验上全链路升级，旨在以生活为尺度，创造人、空间、生活的美好共鸣。志邦整家 3.0，以“全空间、真正家”为主题，打造“1 个整家、6 大价值、8 大套系”的整家内核，提供一站式全空间系统集成整家解决方案。

在产品上打造“全、美、好、精、巧、康”6 大价值赋能终端，终端店面形态也在逐步升级，历经单品类单一空间发展到多品类多空间叠加，再到整家系统集成 3.0 店态。整家 3.0 融合

展厅以 8 大套系展现融合之美，优化主流户型，延伸主流风格，全空间全案设计，全品类系统集成，全品类全案交付，人居空间场景联动，打造智慧家居生活体验。新模式、新产品、新店态、新交付，是公司对市场需求变化的敏锐捕捉与长期战略，也是公司进入整家定制时代竞争的底气。



图：整家定制

2、携手共创整装新生态

(1) 整装赛道的崛起，为定制和装企的融合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继 2022 年公司发布“超级邦”装企战略服务后，为了更好地服务装企，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整装大家居千坪展厅的云发布，志邦整装大家居千坪展厅以 BOX 为基础，采用穿插分割手法，呈现一个中心，四大抓手模式，展现志邦整装展厅的未来感和定制的专业性。从住宅的基本空间状态，衍生出志邦对于人居环境的思考。在此基础上，公司相继发布了“超级服务邦”、“全空间高效整装”、“十大超能力”等多维赋能体系，并与多家优秀装企达成合作。公司携手优秀装企深度剖析装企在运营管理过程中所遇到的疑难杂症，共同探讨行业未来发展，共创共建整装新生态。

(2) 对装企业业务进行赋能：①通过建立标准化店面管理制度，奖惩并举，全流程跟进等措施，规范团队管理、激活组织。②通过“电销+社群+新媒体等多渠道引流获客矩阵”的导入，提前为客户进店做充分铺垫；充分结合用户装修痛点，通过科普装修知识及群内互动与业主建立深度粘性；为小区业主提前做好不同风格材质的方案解析及空间效果图，通过抖音短视频及小程

序裂变为活动获客引流。③通过对客户进行分类管理，分析不同类别客户的成交障碍点，通过制定一对一差异化邀约策略，减少客户流失，提升转化签单率，提升成交效率。



3、产品创新，工艺升级

(1) 抗菌厨房：整体厨柜一直以来是公司持续深耕的专业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对整体厨柜再次升级，推出全新一代抗菌健康厨房，旨在全方位解决厨房细菌滋生难题。本次升级围绕“整厨抗菌”，从抗菌台面、抗菌箱体、抗菌门板、抗菌拉手、抗菌厨配几个方面重塑健康抗菌厨房新标准。

(2) 创新防潮：为了满足消费者对生活品质的追求，公司在产品性能上加大研发投入。推出多层防潮板，甄选 E0 级环保防潮基材，在基材中添加石蜡抗水因子，并通过国家权威检测机构防潮认证；采用豪迈封边机和德国进口 PUR (PolyUrethane Reactive) 胶双重加持，全方位隔绝水汽；卫浴新品甄选优质岩板，结构致密，此外还开发了一体台盆、智能镜、无背板等设计，有效阻隔浴室用水渗入，防潮性能大幅提升。

(3) 门墙升级：公司联合主办的“第十届中国门墙柜技术大会”在报告期内顺利举办，木墙产品作为公司业务的后起之秀，传承公司定制专业，以健康静音、环保品质、空间美学为价值核心。在研发设计上，打破单面框架固有思维，以门墙柜为整体特性出发，材质全面拉通，形成门墙柜套系化产品，推出无缝静音木门、突破“油改水”的核心技术。

4、持续践行绿色、节能、低碳发展

(1)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中和目标，以绿色环保作为生产经营的标准，选用 ENF/F4 星环保板材，从选材、生产流程至安装各环节严格遵循绿色环保标准，同步制定了《能源基准与能源绩效控制标准》、《能源目标、指标与管理方案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制度。针对生产废弃物回收处理问题，制定了各项制度，将生产废料、包装物及报废物资等分类管理，全部回收再资源化。报告期内，公司成功通过 ISO 50001:2018 国家能源管理体系认证，是公司持续践行绿色可持续发

展承诺的重要体现，标志着公司在节能降碳、能效管理上取得了较大进步，再次向社会展示出中国定制品牌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尽职尽责的担当形象。



(2) 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发布了《健康整家定制评价通则》，公司作为参编企业，与行业众多优秀品牌一起，共同定义整家定制行业环保新标准。该通则确立了健康整家定制评价的总则、基本规定、产品与服务链建设、销售与设计、产品、安装与施工、健康环保、服务、提高与创新等章节，多角度、多维度、深层次的剖析健康整家定制空间呈现，适用于对健康整家定制服务提供者的能力与水平的评价，为该标准在未来市场中广泛应用奠定了良好基础。

(3) 报告期内公司已运用光伏发电，利用光伏发电既可以大大改善厂区员工工作环境，还可缓解夏季限电困扰，提升用电等级。光伏是优质的绿色能源之一，将助力企业推动能源结构转型，改善生态环境。

5、赋能提效，激活组织

(1) 公司始终重视对一线的赋能工作，借助数字化工具在人效提升和管理优化上持续保持进步。数字营销方面，推出智慧整家新零售小程序、内容中台，双剑合并赋能城市运营，加强城市获客转化能力；在智能化车间打造方面，上线 QMS 系统，实现来料、生产过程品质检测数字化管理；管理优化上，通过数据可视化管理及 BI 场景的应用，自动化率进一步提升，加快运营决策效率，完善经营决策跟踪机制。

(2) 公司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可以充分调动组织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报告期内推出股权激励等中长期计划，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公司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中长期发展吸引、留住人才。

6、品牌荣誉

(1) 2023 中国定制家居行业百强名单发布，公司凭借良好的口碑和优质的产品质量，荣获“2023 年中国定制家居百强”（整家定制 TOP20）称号。

(2) 以“寻找家居服务榜样”为主题的 2023 家居服务调查报告新闻发布会暨家居创新服务榜样颁奖仪式在广州举行，会议公布了 2023 年度 315 服务调查报告，公司斩获 2023 年度家居行业服务榜样，以实力向消费者展现品牌专业度及服务力。

(3) 2023 中国房地产及物业上市公司测评成果发布会在香港成功举行，会议发布最新《2023 房地产上市公司测评研究报告》并公布房地产配套供应链上市公司榜单，公司凭借完善的产品供应及客户服务能力，荣获《2023 房建供应链首选品牌上市公司投资潜力 TOP5》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00,625,297.14	2,035,249,824.57	13.04
营业成本	1,453,947,539.66	1,297,299,879.46	12.07
销售费用	345,823,356.30	337,621,400.02	2.43
管理费用	129,363,238.48	119,304,954.14	8.43
财务费用	-8,012,384.47	-7,984,382.71	-0.35
研发费用	132,286,410.94	117,495,403.89	1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62,150.27	218,293,845.91	5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48,505.10	-160,390,892.66	-7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60,078.36	-64,057,150.41	209.6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零售衣柜、零售木门、工程、直营及出口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增长带来成本同步增长，另外公司持续降本增效使得单位生产成本下降，导致成本增幅低于收入增幅；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增长使得薪酬和差旅费增长以及广告装饰费同比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规模发展职工人数增长导致薪酬增加以及新增股权激励成本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汇兑收益、利息收入同比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零售销售增长使得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增长以及库存周转提升导致材料采购支出同比下降，使得现金流出增幅低于现金流入增幅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理财投资收回金额同比下降，且降幅大于理财投资支出降幅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得银行短期借款的降幅小于偿还银行短期借款的降幅，且本期无股票回购支出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8,696,962.02	0.48	17,685,446.76	0.31	62.26	主要系新增部分大宗业务票据所致
预付款项	84,426,405.19	1.43	57,522,466.55	1.00	46.77	主要系预付广宣款增长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9,768,420.61	7.26	242,909,952.96	4.20	76.92	系一年内到期的大额长期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7,722,926.97	0.30	12,018,723.00	0.21	47.46	系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增长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7,147,545.75	0.29	4,263,103.88	0.07	302.23	系工抵房出租所致
在建工程	247,454,033.53	4.18	117,531,481.12	2.03	110.54	系双凤、下塘及清远厂区新厂房和设备投入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79,955.07	2.24	89,918,876.92	1.56	47.44	主要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及股份支付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520,296,450.00	8.78	366,714,543.38	6.35	41.88	主要系银行短期贷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3,736,274.61	1.24	105,443,747.43	1.83	-30.07	主要系支付上年年终薪资所致；
租赁负债	3,375,231.23	0.06	5,364,019.26	0.09	-37.08	主要系合肥及广州公司店面租金支付所致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47,813.00	7.37	311,819,895.00	5.40	40.00	主要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9,389.11（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5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受限资金如下：开具信用证、票据、保函保证金和冻结的银行存款 4,677.40 万元，质押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 16,587.35 万元，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制造业	5,000.00	246596.37	160133.64	124915.22	24192.54	21354.11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制造业	10,000.00	76776.33	47910.20	56758.12	10865.11	9514.81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	2,000.00	14749.12	2040.01	13755.91	95.26	61.6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在的定制家具行业属于新兴细分行业，与传统家具行业相比，定制家具尤其是全屋定制，更能满足当代年轻消费群体时尚化和个性化的需求，是家具行业的重要利润增长点。在这一趋势下定制家具企业纷纷拓展品类，从厨柜、衣柜单品定制进入全屋定制领域，行业渗透度提高，导致市场竞争加剧。虽然公司是国内定制家具行业的领先企业，在品牌管理、营销网络、设计研发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但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行业平均利润率的下滑，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在此情况下，品牌和设计优势成为提升公司产品知名度和竞争力的重要手段。通过“品销一体”的品牌营销推广模式，数字媒体内容传播的发展方向，公司以塑造年轻化、时尚化的志邦品牌为传播核心，提高公司的品牌和知名度。

2、房地产市场调控风险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为建立房地产市场长效机制，先后因地制宜地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措施，对抑制房价过快上涨取得了积极作用，有效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一定程度上减缓了我国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自2021年以来，在坚持“房住不炒”政策基调的同时，受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影响，部分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始出现被抽贷、断贷等现象，公开债务违约的房地产企业亦陆续增加。

公司所处行业为定制家具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具有关联性，国家对房地产市场的调控政策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部分购房人群的购房态度和进度，同时，受房地产开发企业流动性紧张的影响，一定程度也影响了新房交付规模，进而可能影响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目前房地产市场调控虽呈现回暖和积极政策逐步释放的态势，但仍具有不确定性，房地产行业政策的不确定性可能对定制家具行业产生不确定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板材、台面、厨房电器及五金配件等。公司直接材料价格对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小幅波动，但若未来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由采购中心负责统一采购。采购中心根据公司的生产计划，保证生产所需并留有一定的安全库存，安排实际采购品种与采购量。在采购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选择、招标采购流程等各方面做出严格规定，对于重要原材料，需要经过实地评估和样品评估程序，经评估合格后，方可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原材料的质量稳定、及时供应和成本控制。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成本控制力度，从而对抗市场不确定性造成的冲击，能尽可能地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4、品牌风险

品牌是消费者购买定制家具产品的重要影响因素。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国内定制家居市场上已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凭借卓越的品质和口碑，志邦家居获得“中国驰名商标”、“中国红星设计奖”等荣誉称号。虽然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品牌推广投入力度，并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品牌的维护和维权工作，但随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品牌管理的工作难度日益增加。如果公司在注册商标保护、门店形象、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出现问题，会直接影响公司的品牌形象和品牌美誉度，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3-032	2023 年 5 月 18 日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

				理财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2 年度董事、监事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3-054	2023 年 7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表决通过，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周珍芝	财务总监	离任

刘柱	财务总监	聘任
陈一男	监事	离任
蒯正刚	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陈一男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仍然担任公司整装事业部负责人。周珍芝女士因工作岗位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周珍芝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周珍芝女士仍然担任公司投资总监。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刘柱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换届时止。

公司监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蒯正刚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蒯正刚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

上述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监事辞职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23-026）、《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止。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	2023 年 5 月 12 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3-030）

了核查，在公示期内未收到与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2023 年 5 月 18 日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日）的核查意见》
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89 名激励对象所购买的 311.9816 万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在中登公司完成登记。	2023 年 6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积极探索“源头削减、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和“循环经济”环保模式，秉持“绿色发展”理念，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环境保护“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和“三同时”制度，做到防治污染的设施同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承担并履行企业环保责任。

根据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庐阳区生态环境分局、长丰县生态环境分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参照重点排污单位要求披露其他环境信息，披露情况如下：

（1）排污信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固体废弃物及噪声，主要处理措施如下：

①废水处理：公司污水处理站设置专人值班，定期监控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生产废水稳定达标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

A. 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食堂含油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排放。

B. 生产废水：喷漆过程有生产废水产生，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生产废水处理工艺：气浮+Fenton 氧化+混凝沉淀）。

②废气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板材裁切钻过程产生的木粉尘颗粒物、封边和喷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非甲烷总烃、甲苯、二甲苯等）。板材加工过程产生的木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中央袋式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集气罩均设有软帘，提高粉尘收集效率；封边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喷漆废气经干式过滤装置+负压收集后通过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高空有组织排放，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颗粒物、有机废气排放均满足（DB34-4337-2023）《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排放限值要求。

③噪声处理：公司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于裁切、钻孔、空压机以及环保设施风机等设备设施运行过程产生。针对不同来源的噪声，公司采取不同的控制措施来控制噪声，包括选择低噪声的生产设备、加装减震垫，对于风机等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措施，设置隔声房，设备布局远离厂界，公司周围实施绿化隔离等。

④固体废物管理：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如木粉尘、边角料等分类暂存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单位每天按时清运、处理；危险废物如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漆渣等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内，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清运、处理处置。一般固废、危险废物管理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要求。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防治污染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在采购、安装、施工等全过程进行监控，对出现的问题予以及时解决，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满足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

日常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设施管理制度》对防治污染设施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和保养，设备每日进行点检。2022 年，公司防治污染设施均运行正常，未出现重大异常停机故障。公司现已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有效运行中；公司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设立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防治污染设施的日常维护和运行监督工作，并定期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对公司三废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确保防治污染设施有效运行，三废达标排放。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和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等项目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办理，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履行自主验收程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突发环境应急预案、排污许可证申报、竣工验收等环保手续办理程序，环保手续全部合规。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所在地主管部门备案，并对预案定期进行修编。同时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不断完善对突发环境事故的应急对策和措施，不断提高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设置专职环保管理人员负责公司生产运营活动中环保管理，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家具制造业》（HJ 1027-2019）及环保部门要求，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定期更新。根据自行检测方案，对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生产运营活动过程产生的三废进行定期检测，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检测，确保三废稳定达标排放，满足法律、法规及排放标准要求。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全流程绿色产业链践行低碳行动，助力实现碳中和目标，严把企业研发生产各环节，倡导节能环保，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龙头，积极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建成节能减排型绿色工厂，高标打造“低碳园区”，采用绿色运输模式改善物流网络，不断提高企业绿色发展水平，定期对产品供应商等单位进行培训和技术支持，厚植环保理念：成立绿色供应链管理领导小组，统筹企业产品开发、采购、生产、物流、销售等环节，先后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国

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标准制定单位、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中国绿色产品认证、产销监管链认证等多项荣誉。公司还通过 FSC 森林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同时入选工信部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名单企业、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

公司与金荣集团签罢了“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5.9MWD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5.9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能源合同。以上两个分布式光伏项目与传统火力发电相比，可节约燃烧标准煤约 4393 吨/年，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达 11704 吨/年，相当于植树 64 万余棵。项目合作 25 年期内，预计可持续提供绿电总计约 19000 万度，节约电费约 3750 万元。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试运行中），采用清洁能源发电减少碳排放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发行可转债完成前，若国家及证券监管部门作出关于上市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3年7月 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2023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承诺函出具后，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作出另行规定或提出其他要求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承诺期限：长期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各激励对象	若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所有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全资子公司昱晟邦	2018 年 5 月，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昱志晟邦”）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并签订《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昱志晟邦认缴出资额为 4,200 万元，截至目前已实缴 298.55 万元。现昱志晟邦承诺除已向北京居然之家联	2023 年 8 月 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缴的款项外，将不再对该合伙企业继续投入。					
--	--	--	------------------------------------	--	--	--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本公司及子公司近 12 个月未披露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累计涉及的诉讼、仲裁金额合计 266,544,031.80 元（未考虑延迟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诉讼费用等），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29%。其中，公司作为原告涉及诉讼、仲裁金额为人民币 261,988,859.33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2%；公司作为被告涉及诉讼、仲裁金额为人民币 4,555,172.47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17%。	请于 www.sse.com.cn 上查询公告编号为 2022-091 号《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四届董事会第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四届董事会第十

<p>十四次会议及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3年5月17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孙志勇、许帮顺已回避表决。2022年，公司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为1,455.57万元。2023年，公司预计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2301万元，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的0.80%。</p>	<p>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2023年5月18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6日、5月17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为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为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为清远子公司提供不超过70,000万元人民币的融资担保额度，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上述担保的额度范围内确定担保金									

	额、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及签署相关担保协议等。公司于2023年7月24日披露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	---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4,367,742		4,367,742	4,367,742	1.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44,367,742		44,367,742	44,367,742	1.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44,367,742		44,367,742	44,367,742	1.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1,819,895	100			120,360,176		120,360,176	432,180,071	99.00

1、人民币普通股	311,819,895	100			120,360,176		120,360,176	432,180,071	99.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11,819,895	100			124,727,918		124,727,918	436,547,81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311,819,895 股，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 100 股，以 311,819,795 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0 元（含税），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8,273,856.5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 124,727,918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 436,547,813 股摊薄计算的 2023 年度半年度每股收益为 0.4149 元，每股净资产 6.54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孙玲玲	0	0	25.00	25.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夏大庆	0	0	21.00	21.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石磊	0	0	23.00	23.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

						除限售
纵飞	0	0	8.00	8.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孙娟	0	0	3.00	3.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刘柱	0	0	4.00	4.00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层管理人员（83 人）	0	0	227.9816	227.9816	股权激励	按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0	0	311.9816	311.9816	/	/

注：上表为授予时股数。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0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孙志勇	0	65,045,177	20.86	0	质押	6,470,000	境内自 然人
许帮顺	0	63,151,200	20.25	0	质押	8,020,00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 —广发策略优 选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3,621,719	10,407,463	3.34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 有限公司	-739,302	8,690,261	2.79	0	无		其他
蒯正东	-421,000	7,529,638	2.41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孙家兵	0	7,253,915	2.33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3,118,100	4,880,313	1.57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200	4,700,690	1.51	0	无	其他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214,500	3,963,658	1.27	0	无	其他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3,300,276	3,879,676	1.24	0	无	境外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孙志勇	65,045,177	人民币普通股	65,045,177			
许帮顺	63,151,200	人民币普通股	63,151,2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07,463	人民币普通股	10,407,4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690,261	人民币普通股	8,690,261			
蒯正东	7,529,638	人民币普通股	7,529,638			
孙家兵	7,253,915	人民币普通股	7,253,915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4,880,313	人民币普通股	4,880,31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安宏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700,69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69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瑞轩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963,658	人民币普通股	3,963,658			
香港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3,879,676	人民币普通股	3,879,67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孙志勇、许帮顺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孙志勇控制的公司。孙家兵为孙志勇之兄。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10	股权激励对象	635,000	自首次授予日起，在满足解锁条件下，分期解锁	0	依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10	股权激励对象	635,000	自首次授予日起，在满足解锁条件下，分期解锁	0	依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孙玲玲	董事、副总裁	448,295	698,295	25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夏大庆	董事、副总裁	259,959	469,959	21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石磊	董事、副总裁	296,425	526,425	23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纵飞	董事	63,000	143,000	8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张京跃	独立董事	0	0	0	/
鲁昌华	独立董事	0	0	0	/
王文兵	独立董事	0	0	0	/
蒯正刚	监事	0	0	0	/
耿雪峰	职工监事	0	0	0	/
李玉贵	监事会主席	65,540	65,540	0	
孙娟	董事会秘书	0	30,000	3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刘柱	财务总监	0	40,000	4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周珍芝	财务总监(离任)	112,000	132,000	20,000	2023 年股权激励授予
陈一男	非职工监事(离任)	111,300	111,300	0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已解锁股 份	未解锁股 份	期末持有 限制性股 票数量
孙玲玲	董事	0	250,000	0	250,000	250,000
夏大庆	董事	0	210,000	0	210,000	210,000
石磊	董事	0	230,000	0	230,000	230,000
纵飞	董事	0	80,000	0	80,000	80,000
孙娟	高管	0	30,000	0	30,000	30,000
刘柱	高管	0	40,000	0	40,000	40,000
合计	/	0	840,000	0	840,000	840,000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736,397.66	704,753,959.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195,329.08	280,254,981.3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696,962.02	17,685,446.76
应收账款		184,501,237.91	207,097,283.99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预付款项		84,426,405.19	57,522,466.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123,728.41	126,403,814.96
其中：应收利息		10,425,062.55	10,724,591.3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6,227,110.11	305,055,829.74
合同资产		827,393,432.81	1,003,761,272.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9,768,420.61	242,909,952.96
其他流动资产		17,722,926.97	12,018,723.00
流动资产合计		3,125,291,950.77	2,957,463,730.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71,179.44	2,894,905.92
长期股权投资		148,339,097.54	134,369,062.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96,229.72	7,871,917.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7,147,545.75	4,263,103.88
固定资产		1,424,301,127.84	1,491,390,835.94
在建工程		247,454,033.53	117,531,48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53,672.56	13,360,296.94
无形资产		251,814,422.29	255,043,733.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571,933.77	41,042,909.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579,955.07	89,918,876.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066,508.57	642,270,931.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8,195,706.08	2,819,958,055.31
资产总计		5,923,487,656.85	5,777,421,786.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296,450.00	366,714,543.3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5,945,305.59	508,199,604.53
应付账款		492,296,120.16	579,653,723.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6,631,267.43	435,747,62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3,736,274.61	105,443,747.43
应交税费		112,002,746.40	97,020,244.27
其他应付款		751,087,786.94	617,821,736.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7,521,554.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98,340.50	8,298,340.50
其他流动负债		69,720,088.07	55,681,217.44
流动负债合计		2,950,014,379.70	2,774,580,781.1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75,231.23	5,364,019.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835,075.64	90,770,912.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985,054.15	28,095,598.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195,361.02	124,230,530.74

负债合计		3,070,209,740.72	2,898,811,311.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47,813.00	311,819,8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646,970.05	765,624,494.01
减：库存股		88,144,194.70	88,144,194.70
其他综合收益		-3,435,726.37	-4,444,915.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46,402.84	120,446,402.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3,216,651.31	1,773,308,792.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3,277,916.13	2,878,610,474.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53,277,916.13	2,878,610,474.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923,487,656.85	5,777,421,786.21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5,582,584.89	579,277,023.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0,119,773.93	270,179,426.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696,962.02	17,685,446.76
应收账款		484,948,376.99	408,195,756.60
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预付款项		100,082,318.62	39,360,568.02
其他应收款		193,623,547.54	166,141,643.86
其中：应收利息		10,425,062.55	10,724,591.34
应收股利			
存货		218,012,747.45	185,839,344.57
合同资产		827,393,432.81	1,003,761,272.1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8,320,967.65	241,462,5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941,351.99	2,987,127.63
流动资产合计		3,180,222,063.89	2,914,890,109.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39,719,670.86	870,719,670.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147,545.75	4,263,103.88
固定资产		155,971,940.45	243,324,624.18
在建工程		4,868,557.60	675,242.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9,597.52	381,520.00
无形资产		67,746,818.19	74,691,482.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81,880.16	26,493,773.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66,325.03	68,595,76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8,042,260.05	584,803,824.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9,514,595.61	1,873,949,008.59
资产总计		4,959,736,659.50	4,788,839,11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0,296,450.00	366,714,543.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5,945,305.59	508,199,604.53
应付账款		357,917,362.56	541,329,158.1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0,893,799.99	267,323,367.93
应付职工薪酬		38,245,228.83	65,894,497.13
应交税费		40,415,576.34	71,795,972.66
其他应付款		1,716,860,150.38	1,188,285,748.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7,521,554.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1,484,759.45	28,022,224.94
流动负债合计		3,502,058,633.14	3,037,565,117.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939,281.78	10,054,890.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4,964.06	718,567.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84,245.84	10,773,457.81
负债合计		3,511,842,878.98	3,048,338,57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6,547,813.00	311,819,89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54,646,970.05	765,624,494.01
减：库存股		88,144,194.70	88,144,194.7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0,446,402.84	120,446,402.84
未分配利润		324,396,789.33	630,753,945.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7,893,780.52	1,740,500,54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59,736,659.50	4,788,839,118.18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00,625,297.14	2,035,249,824.57
其中：营业收入		2,300,625,297.14	2,035,249,824.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73,130,489.46	1,880,124,113.57
其中：营业成本		1,453,947,539.66	1,297,299,879.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722,328.55	16,386,858.77
销售费用		345,823,356.30	337,621,400.02
管理费用		129,363,238.48	119,304,954.14
研发费用		132,286,410.94	117,495,403.89
财务费用		-8,012,384.47	-7,984,382.71
其中：利息费用		6,767,832.37	10,103,743.32
利息收入		11,228,031.91	14,319,324.57
加：其他收益		8,244,139.24	17,752,89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05,478.65	3,285,987.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58,311.74	5,711,754.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8,577.93	-3,085,246.5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63,542.11	2,771,731.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99,889.71	-11,603,762.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720,737.06	14,196,246.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740.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587,340.91	181,368,066.83
加：营业外收入		4,153,191.55	1,184,954.14
减：营业外支出		2,416,758.92	2,730,03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9,323,773.54	179,822,987.11
减：所得税费用		9,991,350.29	22,048,033.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32,423.25	157,774,953.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32,423.25	157,774,953.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332,423.25	157,774,953.2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2,170.41	134,571.3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2,170.41	134,571.3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928,392.4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928,392.4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762,170.41	1,062,963.7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62,170.41	1,062,963.79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094,593.66	157,909,524.6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合收益总额		181,094,593.66	157,909,524.6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0.363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49	0.363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82,101,794.84	1,567,659,087.71
减：营业成本		1,428,756,796.13	1,176,434,596.32
税金及附加		5,695,039.78	7,412,152.51
销售费用		240,985,556.83	240,355,269.47
管理费用		98,097,755.96	84,338,628.96
研发费用		72,260,327.68	68,798,748.09
财务费用		-6,171,637.02	-11,968,581.65
其中：利息费用		5,784,662.50	5,509,972.87
利息收入		10,680,178.55	13,858,290.72
加：其他收益		1,565,685.73	11,037,734.0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16,825.97	-1,947,62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8,577.93	-3,085,246.5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63,542.11	2,771,731.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80,078.39	-9,749,376.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59,263.27	15,363,309.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4,948,984.31	19,764,048.52
加：营业外收入		1,454,025.36	349,224.99
减：营业外支出		2,129,821.44	2,466,192.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624,780.39	17,647,080.73
减：所得税费用		-27,541,480.50	1,392,55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83,299.89	16,254,529.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83,299.89	16,254,529.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8,083,299.89	16,254,529.1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9,818,864.02	2,217,190,407.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26,974.67	889,359.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67,584.52	141,188,69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3,413,423.21	2,359,268,46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976,859.79	1,277,333,829.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2,078,073.62	369,514,864.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369,022.87	209,102,77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027,316.66	285,023,15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4,451,272.94	2,140,974,61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62,150.27	218,293,845.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8,485,729.08	1,763,598,396.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95,764.22	4,946,944.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50,9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0,981,493.30	1,801,915,210.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388,092.39	215,300,962.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2,041,906.01	1,746,118,538.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60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2,429,998.40	1,962,306,103.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48,505.10	-160,390,89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2,729,964.23	535,5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0,74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180,706.71	535,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329,964.23	315,575,198.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338,228.05	194,348,483.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2,436.07	89,723,468.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920,628.35	599,647,150.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260,078.36	-64,057,15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21,112.98	4,172,26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94,836.51	-1,981,936.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495,542.22	566,284,80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090,378.73	564,302,869.30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8,739,694.05	2,025,592,163.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53,940.87	364,031.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2,632,722.56	47,280,42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2,126,357.48	2,073,236,616.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1,384,665.56	1,564,307,821.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74,032.87	195,808,433.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45,668.75	121,675,699.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115,888.74	248,415,03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2,320,255.92	2,130,206,98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06,101.56	-56,970,369.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9,483,194.38	1,142,214,532.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1,751.96	2,888,186.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9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824,946.34	1,175,121,638.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10,858.43	27,997,779.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5,236,625.17	1,121,388,211.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947,483.60	1,149,385,99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122,537.26	25,735,64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2,729,964.23	535,5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50,74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180,706.71	535,5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8,329,964.23	310,575,198.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355,058.18	190,935,001.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85,44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685,022.41	589,895,644.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95,684.30	-54,305,644.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3,782.02	3,466,295.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863,030.62	-82,074,070.7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18,618.75	423,303,033.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881,649.37	341,228,962.52

公司负责人: 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衡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819,895.00				765,624,494.01	88,144,194.70	-4,444,915.43		120,446,402.84		1,773,308,792.63		2,878,610,474.35	2,878,610,47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03,689.42		-1,903,689.42	-1,903,689.4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819,895.00				765,624,494.01	88,144,194.70	-4,444,915.43		120,446,402.84		1,771,405,103.21		2,876,706,784.93	2,876,706,784.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124,727,91 8.00				- 110,977, 523.96		1,009,18 9.06				- 38,188,4 51.90		- 23,428, 868.80		- 23,428,86 8.80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1,762,17 0.41				179,332, 423.25		181,09 4,593. 66		181,094,5 93.66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3,750, 394.04								13,750, 394.04		13,750,39 4.04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6,547,7 13.84								6,547,7 13.84		6,547,713 .84
4. 其他					7,202,6 80.20								7,202,6 80.20		7,202,680 .20
(三) 利润 分配											- 218,273, 856.50		- 218,273 ,856.50		- 218,273,8 56.50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218,273, 856.50		218,273 ,856.50		218,273,8 56.5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24,727,91 8.00				-						752,981. 35				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24,727,91 8.00				-										0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752,981. 35				0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47,813.00				654,646,970.05	88,144,194.70	-3,435,726.37		120,446,402.84		1,733,216,651.31		2,853,277,916.13	2,853,277,916.13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308,758.00				806,054,274.84	67,776,160.90	-875,615.65		119,226,044.36		1,422,044,899.56		2,590,982,200.21	2,590,982,200.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308,758.00			806,054,274.84	67,776,160.90	-875,615.65		119,226,044.36		1,422,044,899.56		2,590,982,200.21		2,590,982,200.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4,338.87	88,144,194.70	134,571.36				-26,485,891.70		-114,421,176.17		-114,421,176.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4,571.36				157,774,953.27		157,909,524.63		157,909,524.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338.87	88,144,194.70							-88,069,855.83		-88,069,855.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43,992.23								2,043,992.23		2,043,992.23
4. 其他				-1,969,653.36	88,144,194.70							-90,113,848.06		-90,113,848.06
(三) 利润分配										-185,189,237.40		-185,189,237.40		-185,189,23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185,189, 237.40		185,189 ,237.40		185,189,2 37.40
4.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928,392. 43		928,392 .43		928,392.4 3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928,392. 43		928,392 .43		928,392.4 3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312,308,7 58.00			806,128 ,613.71	155,920, 355.60	- 741,044. 29		119,2 26,04 4.36		1,395,55 9,007.86		2,476,5 61,024. 04		2,476,561 ,024.04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 494.01	88,144,1 94.70			120,446,40 2.84	630,753, 945.72	1,740,5 00,542. 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1,819, 895.00				765,624, 494.01	88,144,1 94.70			120,446,40 2.84	630,753, 945.72	1,740,5 00,542. 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填列）	124,727,9 18.00				- 110,977,5 23.96					- 306,357, 156.39	- 292,606 ,762.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8,083,2 99.89	- 88,083, 299.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本					13,750, 394.04						13,750, 394.0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6,547,7 13.84						6,547,7 13.84

4. 其他					7,202,680.20						7,202,680.20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18,273,856.50	218,273,856.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218,273,856.50	218,273,856.5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4,727,918.00				-	124,727,91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4,727,918.00				-	124,727,91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6,547,813.00				654,646,970.05	88,144,194.70			120,446,402.84	324,396,789.33	1,447,893,780.5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2,308, 758.00				806,054 ,274.84	67,776,1 60.90			119,226,044 .36	804,966,526 .76	1,974,7 79,443. 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2,308, 758.00				806,054 ,274.84	67,776,1 60.90			119,226,044 .36	804,966,526 .76	1,974,7 79,443. 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338. 87	88,144,1 94.70				- 168,934,708 .24	- 257,004 ,564.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254,529. 16	16,254, 529.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338. 87	88,144,1 94.70					- 88,069, 855.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946,5 56.68						1,946,5 56.68
4. 其他					- 1,872,2 17.81	88,144,1 94.70					- 90,016, 412.51

(三) 利润分配										-	-
										185,189,237.40	185,189,237.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185,189,237.40	185,189,237.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2,308,758.00				806,128,613.71	155,920,355.60			119,226,044.36	636,031,818.52	1,717,774,878.99

公司负责人：孙志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衡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用名“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4月4日，系由合肥志邦厨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772816763N，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工业区连水路19号，法定代表人：孙志勇。

2017年5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689号文“关于核准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本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3.47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3,880.00万元。经此发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2017年7月14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91340100772816763N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变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7]00044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8月1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经营宗旨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名称由“志邦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8年8月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2019年4月23日，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23,333,360.00元。

2021年4月13日，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12,482,358.00元。

2023年5月17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36,547,813.00元。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厨房家具、厨房装饰工程施工，厨柜配件、厨房用品、厨房电器、装饰材料的销售与安装；家具、木门、防火门、衣帽间、卫浴柜、居家饰品的制造、销售及安装；家居以及厨房的整体设计及安装；品牌加盟服务；房屋租赁。

本公司属定制家具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整体厨柜、定制衣柜、木门和成品家居。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主体共11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ZBOMSingaporePte.Ltd.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ZBOMAustraliaPtyLtd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ZBOMCabinets,Corp.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安徽省昱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	100
-------------------------	-------	----	-----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具体方法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其中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预期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预期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适用 不适用**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0）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组合	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预期无法收回外，不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35	4.00	4.80-2.74
机器设备	直线法	8-10	4.00	12.00-9.6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4.00	19.20-1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5	4.00	32.00-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

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①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②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5 年平均摊销，一旦预计长期待摊费用的项目对以后会计期间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就将其摊余价值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受益期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厨柜及厨用商品、衣柜、木门等定制家具的加工、生产和销售。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属定制家具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整体厨柜、定制衣柜、木门和成品家居。整体厨柜、定制衣柜销售业务均有内销和外销。依据公司自身的经营模式和结算方式，各类业务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披露如下：

(1) 经销渠道公司经销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获取经客户委托的物流人员签字确认的托运单、出库单，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直营销售公司直营销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 大宗业务销售公司大宗业务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其中：直营业务和代理运营业务安装完成后，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并签字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代理自签业务，在取得经客户委托的物流人员签字确认的出库单、托运单时，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4) 出口销售公司出口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不分拆的租赁资产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进行分拆的租赁资产中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其他综合收益，是指公司根据其他会计准则规定未在当期损益中确认的各项利得和损失。分为下列两类列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包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主要包括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等。

3.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实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法定会计政策变更无需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本公司在编制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规定。

施行。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中涉及的相关数据的期初数。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按照执行时间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918,876.92	91,259,881.74	1,341,00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95,598.77	31,340,293.01	3,244,694.24
未分配利润	1,773,308,792.63	1,771,405,103.21	-1,903,689.42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等	13%、9%、6%、5%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17%、30%、21%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 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15%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25%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15%
ZBOMSingaporePte. Ltd.	17%
ZBOMAustraliaPtyLtd	30%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5%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25%
ZBOMCabinets, Corp.	21%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25%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03400110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134003054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GR20223400376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969.93	19,347.19
银行存款	587,962,954.07	429,414,402.43
其他货币资金	217,753,473.66	274,234,114.36
未到期应收利息	0.00	1,086,095.45
合计	805,736,397.66	704,753,959.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54,474,550.22	51,631,339.43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

其他说明：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下述受限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5,873,482.94	193,464,887.40
保函保证金	41,071,593.70	45,943,282.44
信用证保证金	5,702,396.44	2,764,139.75
冻结的银行存款	12.19	12.17
合计	212,647,485.27	242,172,321.7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0,195,329.08	280,254,981.35
其中：		
银行理财	290,195,329.08	280,254,981.35
合计	290,195,329.08	280,254,981.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核算的是公司购买的浮动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由于此类产品的合约安排约定了浮动收益的相关条款，增加了合同现金流量与基本的借贷安排无关的可变性，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28,696,962.02	17,685,446.76
合计	28,696,962.02	17,685,446.7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9,222,096.13
合计		9,222,096.13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7,957,636.11
合计	37,957,636.11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07,328.44	100.00	1,510,366.42	5.00	28,696,962.02	18,616,259.75	100.00	930,812.99	5.00	17,685,446.76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30,207,328.44	100.00	1,510,366.42	5.00	28,696,962.02	18,616,259.75	100.00	930,812.99	5.00	17,685,446.76
合计	30,207,328.44	100.00	1,510,366.42	5.00	28,696,962.02	18,616,259.75	100.00	930,812.99	5.00	17,685,446.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0,207,328.44	1,510,366.42	5.00
合计	30,207,328.44	1,510,366.4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照连续账龄的原则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930,812.99	1,510,366.42	930,812.99		1,510,366.42
合计	930,812.99	1,510,366.42	930,812.99		1,510,366.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账龄	109,325,111.08
1 年以内小计	109,325,111.08
1 至 2 年	87,766,162.78
2 至 3 年	63,974,031.29
3 至 4 年	5,378,988.17
4 至 5 年	4,012,075.86
5 年以上	5,045,978.11
合计	275,502,347.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387,883.23	19.74	46,461,516.77	85.43	7,926,366.46	16,470,120.99	5.96	16,470,120.99	100.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114,464.06	80.26	44,539,592.61	20.14	176,574,871.45	259,942,791.51	94.04	52,845,507.52	20.33	207,097,283.99
其中：										
账龄	221,114,464.06	80.26	44,539,592.61	20.14	176,574,871.45	259,942,791.51	94.04	52,845,507.52	20.33	207,097,283.99
合计	275,502,347.29	/	91,001,109.38	/	184,501,237.91	276,412,912.50	/	69,315,628.51	/	207,097,283.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880,589.33	8,288,346.29	93.33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2	8,862,472.76	7,089,978.21	8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3	7,607,880.01	6,086,304.01	8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4	7,499,114.74	7,499,114.74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5	4,611,214.91	2,305,607.45	5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6	3,647,262.97	3,647,262.97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7	3,113,180.78	3,113,180.78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8	2,821,849.03	2,257,479.23	8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9	2,340,151.22	1,170,075.61	5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10	1,960,339.51	1,960,339.51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11	1,550,320.18	1,550,320.18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12	1,493,507.79	1,493,507.79	100.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合计	54,387,883.23	46,461,516.77	85.43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5,732,310.17	5,286,615.51	5%
1 至 2 年	66,326,849.88	13,265,369.97	20%
2 至 3 年	45,589,144.45	22,794,572.23	50%
3 至 4 年	1,365,623.26	1,092,498.60	80%
4 至 5 年	902,064.76	902,064.76	100%
5 年以上	1,198,471.54	1,198,471.54	100%
合计	221,114,464.06	44,539,592.61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470,120.99	30,010,714.12	19,318.34	0.00	0.00	46,461,516.77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2,845,507.52	1,393,434.93	9,699,349.84	0.00	0.00	44,539,592.61
其中：账龄组合	52,845,507.52	1,393,434.93	9,699,349.84	0.00	0.00	44,539,592.61
合计	69,315,628.51	31,404,149.05	9,718,668.18	0.00	0.00	91,001,109.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瑞虹置业有限公司	13,858,352.15	5.03	692,917.61
深圳前海花万里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568,076.18	3.84	528,403.81
上海芄坤装潢有限公司	9,982,161.13	3.62	499,108.06
IJFAustraliaPtyLtd	9,868,200.96	3.58	493,410.05
上海集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8,862,472.76	3.22	443,123.64
合计	53,139,263.18	19.29	2,656,963.1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00,000.00	0.00
合计	500,00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但实际利率与市场利率差异不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586,574.29	91.90	54,341,082.68	94.47
1 至 2 年	5,669,268.50	6.72	2,310,047.4	4.02
2 至 3 年	661,015.67	0.78	663,308.62	1.15
3 年以上	509,546.73	0.60	208,027.85	0.36
合计	84,426,405.19	100	57,522,466.55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10,524,651.45	12.41
百隆家具配件（上海）有限公司	8,145,413.91	9.6
合肥德懋家居有限公司	7,503,181.94	8.85
南京唯壹至诚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5,365,565.8	6.33
GREENRIVERPANELS (THAILAND) CO., LTD	3,652,118.17	4.31
合计	35,190,931.27	4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425,062.55	10,724,591.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9,698,665.86	115,679,223.62
合计	120,123,728.41	126,403,81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周转借款	10,425,062.55	10,724,591.34
合计	10,425,062.55	10,724,591.3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64,452.18			564,452.1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6,498.95	956,498.95
本期转回	15,764.68			15,764.6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548,687.50		956,498.95	1,505,186.4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账龄	23,335,179.38
1 年以内小计	23,335,179.38
1 至 2 年	107,141,938.61
2 至 3 年	9,824,089.87
3 至 4 年	1,641,236.13
4 至 5 年	1,325,000.12
5 年以上	1,708,643.26
合计	144,976,087.37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及备用金	130,438,738.16	128,649,797.95
商场代收款	535,695.50	1,347,382.50
应收退货款	190,834.40	190,834.40
其他	13,810,819.31	13,279,617.97
合计	144,976,087.37	143,467,632.82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7,577,910.80		210,498.40	27,788,409.2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4,294.31		6,814,718.00	7,489,012.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8,252,205.11		7,025,216.40	35,277,421.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100,000.00	1-2 年以内 1 亿元、2-3 年 10 万元	69.05	20,050,000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保证金	6,814,718.00	2-3 年	4.7	6,814,718.00
蔡立军	购房款	5,218,863.00	1 年以内	3.6	260,943.15
王瑞成	购房款	1,771,830.00	1 年以内	1.22	88,591.5
合肥成家家居有限公司	购房款	825,000.00	1 年以内	0.57	41,250
合计	/	114,730,411	/	79.14	27,255,502.65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6,916,630.81	383,141.02	126,533,489.79	114,840,740.85	299,110.25	114,541,630.60
在产品	7,436,724.53		7,436,724.53	7,070,857.64		7,070,857.64
库存商品	78,659,284.30	10,477,497.74	68,181,786.56	103,457,812.98	10,912,150.30	92,545,662.88
发出商品	136,047,800.28	1,972,691.05	134,075,109.23	93,220,056.19	2,322,377.37	90,897,678.82
合计	349,060,439.92	12,833,329.81	336,227,110.11	318,589,467.66	13,533,637.92	305,055,829.7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9,110.25	84,030.77				383,141.0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912,150.30	927,129.34		1,361,781.90		10,477,497.74
发出商品	2,322,377.37			349,686.32		1,972,691.05
合计	13,533,637.92	1,011,160.11		1,711,468.22		12,833,329.8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款	955,742,843.18	128,349,410.37	827,393,432.81	1,100,361,013.88	96,599,741.72	1,003,761,272.16
合计	955,742,843.18	128,349,410.37	827,393,432.81	1,100,361,013.88	96,599,741.72	1,003,761,272.1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应收款	41,901,560.82	10,151,892.17	0.00	
合计	41,901,560.82	10,151,892.17	0.00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收回的长期应收款	1,447,452.96	1,447,452.96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定期存款	428,320,967.65	241,462,500.00
合计	429,768,420.61	242,909,952.96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7,714,455.94	12,015,775.47
预缴税额	2,947.53	2,947.53
短期债权投资		
应收代偿款	5,523.50	
合计	17,722,926.97	12,018,723.0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171,179.44		2,171,179.44	2,894,905.92		2,894,905.92	
合计	2,171,179.44		2,171,179.44	2,894,905.92		2,894,905.92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102,233,618.70			13,587,714.64							115,821,333.34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3,108,248.13			110,834.40							3,219,082.53	
IJFAustralia Pty Ltd	29,027,195.93			-440,237.30	528,589.48				183,133.56		29,298,681.67	
小计	134,369,062.76			13,258,311.74	528,589.48				183,133.56		148,339,097.54	
合计	134,369,062.76			13,258,311.74	528,589.48				183,133.56		148,339,097.54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73,257.82	2,173,257.82
杭州洪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4,622,971.90	5,698,659.54
合计	6,796,229.72	7,871,917.36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22,706.29		752,981.35	非交易目的股权	
杭州洪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非交易目的股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北京居然之家联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杭州洪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股权，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管理层在本期指定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除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80,224.78			4,280,224.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17,030.03			15,317,030.03
(1) 外购	6,791,904.59			6,791,904.5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525,125.44			8,525,125.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9,597,254.81		19,597,254.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120.90		17,12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32,588.16		2,432,588.16
(1) 计提或摊销	227,422.35		227,422.3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205,165.81		2,205,165.8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49,709.06		2,449,709.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47,545.75		17,147,545.75
2. 期初账面价值	4,263,103.88		4,263,103.8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827,586.12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合计	10,827,586.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4,301,127.84	1,491,390,835.94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1,424,301,127.84	1,491,390,835.9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9,698,760.46	1,061,941,385.81	19,388,027.40	118,022,554.34	2,069,050,72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7,484.84	9,275,022.37	344,842.59	2,989,617.86	22,706,967.66
(1) 购置		2,033,696.71	330,254.19	2,256,631.40	4,620,582.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97,484.84	7,241,325.66		733,173.32	18,071,983.8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588.40	-186.86	14,401.54
3. 本期减少金额	8,525,125.44	6,330,690.72	813,233.66	5,019,316.30	20,688,366.12
(1) 处置或报废		6,326,664.16	813,233.66	5,019,316.30	12,159,214.1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525,125.44				8,525,125.44
(3) 其他原因减少		4,026.56			4,026.56
4. 期末余额	871,271,119.86	1,064,885,717.46	18,919,636.33	115,992,855.90	2,071,069,329.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3,338,382.06	345,596,700.01	8,930,178.94	98,955,788.39	576,821,04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061,719.52	54,665,302.30	1,243,886.45	5,530,090.73	76,500,999.00
(1) 计提	15,061,719.52	54,665,302.30	1,242,392.24	5,519,838.35	76,489,252.4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94.21	10,252.38	11,746.5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05,165.81	867,207.68	507,492.74	3,812,823.13	7,392,689.36
(1) 处置或报废		867,207.68	507,492.74	3,812,823.13	5,187,523.55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205,165.81				2,205,165.81
4. 期末余额	136,194,935.77	399,394,794.63	9,666,572.65	100,673,055.99	645,929,359.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38,842.67			838,842.6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38,842.67			838,842.6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5,076,184.09	664,652,080.16	9,253,063.68	15,319,799.91	1,424,301,127.84
2. 期初账面价值	746,360,378.40	715,505,843.13	10,457,848.46	19,066,765.95	1,491,390,835.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7,454,033.53	117,531,481.12
工程物资		
合计	247,454,033.53	117,531,481.12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80 新厂项目	11,416,793.44		11,416,793.44	7,674,558.54		7,674,558.54

双凤一厂 3# 厂房建设项目	8,118,055.40		8,118,055.40	951,326.57		951,326.57
双凤二厂自动化连线项目	500,706.13		500,706.13	500,706.13		500,706.13
双凤三厂基建项目	66,653,514.99		66,653,514.99	33,738,291.24		33,738,291.24
衣柜五车间二楼投产项目	50,647,550.70		50,647,550.70	40,150,596.99		40,150,596.99
清远志邦家居智能制造基建项目	87,902,813.33		87,902,813.33	27,246,373.44		27,246,373.44
其他工程	22,214,599.54		22,214,599.54	7,269,628.21		7,269,628.21
合计	247,454,033.53		247,454,033.53	117,531,481.12		117,531,481.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80 新厂项目	1,000,000,000.00	7,674,558.54	3,742,234.90			11,416,793.44	100.37	99%				自筹资金及募集资金
双凤一厂 3# 厂房建设项目	23,000,000.00	951,326.57	19,399,683.39	11,440,604.10	792,350.46	8,118,055.40	227.00	99%				自筹资金
双凤二厂自动化连线项目	40,880,000.00	500,706.13				500,706.13	75.00	95%				自筹资金

双凤三厂基建项目	80,000,000.00	33,738,291.24	32,915,223.75			66,653,514.99	83.00	70%				自筹资金
衣柜五车间二楼投产项目	77,050,000.00	40,150,596.99	10,845,313.01	348,359.30		50,647,550.70	76.00	65%				自筹资金
清远志邦家居智能制造基建项目	174,000,000.00	27,246,373.44	60,659,979.71	3,539.82		87,902,813.33	50.00	40%				自筹资金
合计	1,394,930,000.00	110,261,852.91	127,562,434.76	11,792,503.22	792,350.46	225,239,433.9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635,806.70			557,376.69	28,193,183.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3,648.37				2,263,648.37
(1) 租入	2,263,648.37				2,263,648.3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899,455.07			557,376.69	30,456,831.7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57,029.76			175,856.69	14,832,88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58,350.27			11,922.48	4,670,272.75
(1) 计提	4,658,350.27			11,922.48	4,670,272.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315,380.03			187,779.17	19,503,159.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84,075.04			369,597.52	10,953,672.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78,776.94			381,520.00	13,360,296.94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外购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0,980,006.75	84,218,526.68	1,456,310.68	306,654,844.1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7,523,292.88	0.00	7,523,292.88
(1) 购置	0.00	7,523,292.88	0.00	7,523,292.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原因增加	0.00	0.00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4,341,092.84	0.00	4,341,092.84
(1) 处置	0.00	4,341,092.84	0.00	4,341,092.84
4. 期末余额	220,980,006.75	87,400,726.72	1,456,310.68	309,837,044.1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232,772.22	32,218,683.58	1,159,654.77	51,611,11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9,672.74	4,196,927.84	40,453.08	6,477,053.66
(1) 计提	2,239,672.74	4,196,927.84	40,453.08	6,477,053.66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65,542.37	0.00	65,542.37
(1) 处置	0.00	65,542.37	0.00	65,542.37
4. 期末余额	20,472,444.96	36,350,069.05	1,200,107.85	58,022,621.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0,507,561.79	51,050,657.67	256,202.83	251,814,422.29
2. 期初账面价值	202,747,234.53	51,999,843.10	296,655.91	255,043,733.5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	转入当期损益		

					形资产			
1、开发支出		132,286,410.94				132,286,410.94		
合计		132,286,410.94				132,286,410.94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042,909.60	3,360,713.98	9,845,717.38	-14,027.57	34,571,933.77
合计	41,042,909.60	3,360,713.98	9,845,717.38	-14,027.57	34,571,933.7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2,806,952.14	41,862,746.91	209,516,205.13	32,423,603.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924,777.05	11,628,011.68	23,997,665.42	4,458,704.48
应付职工薪酬	1,150,535.88	254,349.32	1,356,640.58	283,402.62
递延收益	87,835,075.64	13,175,261.35	90,770,912.71	13,615,636.91
可抵扣亏损	370,023,705.15	55,503,555.77	253,400,965.60	38,010,144.84
股权激励	54,565,581.84	8,184,837.28		
公允价值变动	4,509,539.79	1,127,384.95	4,509,539.79	1,127,384.95
租赁税会差异	3,375,231.23	843,807.81	5,364,019.26	1,341,004.82
合计	867,191,398.72	132,579,955.07	588,915,948.49	91,259,881.7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4,035,329.08	612,854.88	271,492.99	48,279.47
固定资产账面与计税差异	171,507,870.00	25,726,180.51	186,982,128.63	28,047,319.30
租赁税会差异	10,584,075.04	2,646,018.76	12,978,776.94	3,244,694.24
合计	186,127,274.12	28,985,054.15	200,232,398.56	31,340,293.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97,182.40	2,834,163.45
可抵扣亏损	7,980,032.08	74,882,813.62
合计	11,677,214.48	77,716,977.0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4,108,248.52		34,108,248.52	61,991,897.27		61,991,897.27
预付软件开发款	19,263,321.61		19,263,321.61	8,701,006.92		8,701,006.92
借出款项* 注 1						
其他长期资产	382,204,022.80	5,188,467.93	377,015,554.87	341,352,609.52	2,768,760.47	338,583,849.05
预付投资款						
大额定期存款	71,679,383.57		71,679,383.57	232,994,178.09		232,994,178.09
合计	507,254,976.50	5,188,467.93	502,066,508.57	645,039,691.80	2,768,760.47	642,270,931.33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20,000,000.00	365,6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6,450.00	1,114,543.38
合计	520,296,450.00	366,714,543.3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	4,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481,445,305.59	503,699,604.53
合计	485,945,305.59	508,199,604.5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386,158,003.20	458,149,894.37
工程及设备款	42,093,095.82	56,882,093.98
动力款	5,064,953.52	6,512,438.37
劳务款	58,980,067.62	58,109,297.22
合计	492,296,120.16	579,653,723.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436,631,267.43	435,747,623.02
合计	436,631,267.43	435,747,623.02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443,747.43	348,083,587.90	380,026,375.72	73,500,959.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565,055.50	21,565,055.50	
三、辞退福利		721,957.40	486,642.40	235,31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443,747.43	370,370,600.80	402,078,073.62	73,736,274.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013,888.50	316,456,639.75	348,174,332.01	72,296,196.24
二、职工福利费	50,202.51	8,793,755.57	8,803,727.81	40,230.27
三、社会保险费		9,673,294.61	9,673,294.61	
其中：医疗保险费		8,600,811.73	8,600,811.73	
工伤保险费		1,072,482.88	1,072,482.88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130.00	10,360,433.00	10,360,433.00	2,13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77,526.42	2,799,464.97	3,014,588.29	1,162,403.10
合计	105,443,747.43	348,083,587.90	380,026,375.72	73,500,959.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900,037.45	20,900,037.45	
2、失业保险费		665,018.05	665,018.05	
合计		21,565,055.50	21,565,05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383,039.29	71,204,232.72
企业所得税	37,047,814.48	9,083,785.50
房产税	1,576,830.75	1,552,127.34
土地使用税	892,609.12	1,137,43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85,607.89	4,603,425.17
教育费附加	907,826.60	2,055,748.39
其他	6,609,018.27	7,383,488.23
合计	112,002,746.40	97,020,244.2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7,521,554.20	
其他应付款	653,566,232.74	617,821,736.61
合计	751,087,786.94	617,821,736.61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7,521,554.20	0.00
合计	97,521,554.2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9,618,014.57	131,476,142.33
应付费用	449,166,714.09	478,827,973.45
代收款	24,279,371.81	7,136,066.3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8,450,742.48	
其他	12,051,389.79	381,554.53
合计	653,566,232.74	617,821,736.6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98,340.50	8,298,340.50
合计	8,298,340.50	8,298,340.5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61,727,956.17	55,681,217.44
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预计负债	7,992,131.90	
合计	69,720,088.07	55,681,217.4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492,673.07	8,357,436.16
1-2 年	4,472,762.47	4,393,309.46
2-3 年	1,452,862.89	971,337.05
3-4 年	653,475.21	269,000.52
4-5 年	112,083.77	112,083.7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10,285.68	440,807.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298,340.50	8,298,340.50
合计	3,375,231.23	5,364,019.2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770,912.71	3,646,200.00	6,582,037.07	87,835,075.6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0,770,912.71	3,646,200.00	6,582,037.07	87,835,075.6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益 相关
“借转补”新引进项目和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补助	2,446,686.62			240,006.18		2,206,680.44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多层标准化厂房投资项目	644,785.94			87,925.34		556,860.6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无形资产投资项目	405,146.77			62,330.26		342,816.51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衣柜自动化柔性生产1号数字化车间	3,727,709.22			379,089.08		3,348,620.14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智能化工厂项目	5,269,431.35			526,943.10		4,742,488.25	与资产相关
2019 定制家居扩产项目固定资产技改奖补(设备)	6,391,396.48			504,583.92		5,886,812.56	与资产相关
2019 智能化工业机器人柜体自动加工系统项目	265,334.76			25,677.54		239,657.22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下半年先进制造业奖补(设备)	5,985,897.74			403,543.68		5,582,354.06	与资产相关
厂房投资补助	940,148.28			24,384.48		915,763.8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配套资金补助	153,502.06			62,760.00		90,742.06	与资产相关
机器人产业发展项目	373,192.34			36,115.38		337,076.96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补助	1,239,490.92			143,018.18		1,096,472.74	与资产相关
数字化车间事后奖补	294,903.77			76,931.44		217,972.33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政策奖励-技改补助	352,240.00			88,060.00		264,180.00	与资产相关
长丰县 2020 年制造强省建设(设备)	3,036,521.75			202,434.78		2,834,086.97	与资产相关
整体厨房项目资金补助	480.00			480.00		0.00	与资产相关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厂房)	6,376,720.87			414,397.96		5,962,322.91	与资产相关

志邦木业 配套产业园 项目（厂房 附属工程配 套费）	4,201,687.0 2			212,803.4 4		3,988,883.5 8	与资 产相 关
志邦木业 配套产业园 项目（设 备）	5,074,076.6 9			329,651.6 6		4,744,425.0 3	与资 产相 关
2021 年先 进制造业政 策项目奖补 资金	26,358,542. 90			1,658,004 .34		24,700,538. 56	与资 产相 关
工业互联网 补助项目	406,511.63			32,093.02		374,418.61	与资 产相 关
整体橱柜扩 产技术改造 项目	16,826,505. 60			1,039,097 .20		15,787,408. 40	与资 产相 关
“十佳工业 赋能”场景 示范项目补 贴		3,646,20 0.00		31,706.09		3,614,493.9 1	与资 产相 关
合计	90,770,912. 71	3,646,20 0.00		6,582,037 .07		87,835,075. 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6,582,037.07 元，不存在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营业成本的金额。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 数	311,819,895.00			124,727,918		124,727,918	436,547,813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2,031,380.15	0	124,727,918.00	597,303,462.15
其他资本公积	43,593,113.86	13,750,394.04		57,343,507.90
合计	765,624,494.01	13,750,394.04	124,727,918.00	654,646,970.0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88,144,194.70			88,144,194.70
合计	88,144,194.70			88,144,194.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382,154.84			752,981.35		- 752,981.35		- 4,135,136.1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382,154.84			752,981.35		- 752,981.35		- 4,135,136.1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62,760.59	1,762,170.41				1,762,170.41		699,409.8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62,760.59	1,762,170.41				1,762,170.41		699,409.8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4,444,915.43	1,762,170.41		752,981.35		1,009,189.06		- 3,435,726.3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0,446,402.84			120,446,402.8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20,446,402.84			120,446,402.8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3,308,792.63	1,422,044,899.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03,689.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71,405,103.21	1,422,044,899.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9,332,423.25	536,719,544.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0,358.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8,273,856.50	185,195,807.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52,981.35	960,514.7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3,216,651.31	1,773,308,792.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903,689.42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0,114,163.21	1,318,058,792.66	1,925,011,809.49	1,203,042,227.77

其他业务	180,511,133.93	135,888,747.00	110,238,015.08	94,257,651.69
合计	2,300,625,297.14	1,453,947,539.66	2,035,249,824.57	1,297,299,879.4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45,693.85	5,367,260.82
教育费附加	2,910,477.27	2,616,674.76
地方教育附加	1,940,318.23	1,744,449.89
房产税	3,152,567.05	2,931,591.99
土地使用税	1,725,238.36	1,126,722.82
其他	4,748,033.79	2,600,158.49
合计	19,722,328.55	16,386,858.7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装饰费	81,838,310.47	66,025,198.27
职工薪酬	120,863,145.74	106,492,773.91
办公差旅费	28,969,820.47	24,611,469.13
市场服务费	90,187,223.47	118,604,087.67
运输快递费	865,234.85	725,490.29
房租及物业费	7,474,357.00	7,164,614.73
业务招待费	2,574,561.23	1,385,065.80
折旧及摊销	5,696,789.20	5,840,615.91
其他	7,353,913.87	6,772,084.31
合计	345,823,356.30	337,621,400.0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476,819.16	59,351,782.77
折旧摊销费	16,568,417.98	19,722,293.89
办公招待费	8,970,265.53	5,745,723.68
外协劳务费	8,862,929.63	7,757,239.31
装饰装修费	8,201,544.08	7,141,900.29
汽车差旅费	6,965,231.71	5,817,869.88
中介机构费	8,244,493.27	8,797,486.03
股份支付	6,547,713.84	1,946,556.68
租赁费	478,018.49	712,897.78
其他	2,047,804.79	2,311,203.83
合计	129,363,238.48	119,304,954.1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9,988,658.37	55,462,401.30
累计折旧及摊销	6,912,213.52	7,105,186.54
物料消耗	58,330,274.92	44,446,285.72
论证、评审、验收费用	733,730.63	670,687.67
设计费、新工艺规程制定费、翻译费	282,810.71	3,609,682.23
水电气费	1,241,108.55	1,099,209.74
差旅费用	3,942,845.01	4,071,702.82
其他	854,769.23	1,030,247.87
合计	132,286,410.94	117,495,403.8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67,832.37	9,851,846.88

利息收入	-11,228,031.91	-14,319,324.57
汇兑损益	-5,076,508.13	-4,845,631.55
银行手续费	1,524,323.20	1,328,726.53
合计	-8,012,384.47	-7,984,382.7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553,137.83	17,317,400.27
其他	691,001.41	435,493.19
合计	8,244,139.24	17,752,893.4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41,445.30	5,711,754.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54,817.98	1,313,142.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258,577.93	-3,938,371.50
理财收益	67,793.30	199,461.50
合计	10,605,478.65	3,285,987.3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63,542.11	2,771,731.89
合计	6,663,542.11	2,771,731.8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30,699,889.71	-11,603,762.33
合计	-30,699,889.71	-11,603,762.3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1,749,668.65	15,363,309.6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51,360.95	-1,167,063.5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2,419,707.46	
合计	-34,720,737.06	14,196,246.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0.00	0.00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0.00	-160,740.66
合计	0.00	-160,740.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92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8,92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2,475,732.22	697,779.58	2,475,732.22
其他	1,677,459.33	468,254.56	1,677,459.33
合计	4,153,191.55	1,184,954.14	4,153,191.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785.99	189,745.64	48,785.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785.99	189,745.64	48,785.9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85,110.72	2,005,644.12	1,585,110.72
罚款支出	598,755.99	148.24	598,755.99
违约赔款支出	162,297.20	234,909.83	162,297.20
其他	21,809.02	299,586.03	21,809.02
合计	2,416,758.92	2,730,033.86	2,416,758.9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294,675.08	33,333,333.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303,324.79	-11,285,299.34
合计	9,991,350.29	22,048,033.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9,323,773.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98,566.0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19,716.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139.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91,637.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2,796.09
加计扣除的影响	-17,261,793.12
其他	
所得税费用	9,991,350.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17,300.76	63,427,399.59
利息收入	7,351,889.03	12,088,794.76
收回保函保证金	35,854,477.62	13,040,113.98
其他营业外收入	4,844,192.96	1,530,065.77
其他往来款	14,599,724.15	51,102,320.83
合计	67,267,584.52	141,188,694.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支出	313,791,913.2	227,144,373.32
其他支出	9,773,733.70	33,159,986.60
支付保函保证金	34,461,669.73	24,718,791.63
合计	358,027,316.66	285,023,151.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拆出资金	0	33,350,950.00
合计	0	33,350,95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出资金	0	886,603.00
合计	0	886,603.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激励款	48,450,742.48	0
合计	48,450,742.48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股权激励款	0	241,250.00
支付股票回购款	0	88,144,194.70
支付租赁负债	4,252,436.07	1,338,024.06
合计	4,252,436.07	89,723,468.7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9,332,423.25	157,774,953.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720,737.06	-14,196,246.13
信用减值损失	30,699,889.71	11,603,762.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716,674.76	71,969,566.65
使用权资产摊销	4,496,012.32	5,484,207.67
无形资产摊销	6,477,053.66	6,081,531.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845,717.38	10,777,370.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740.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785.99	170,825.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63,542.11	-2,771,731.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6,719.39	5,679,586.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05,478.65	-3,285,987.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17,393.46	-7,848,97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08,220.21	-1,552,558.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22,641.32	42,290,985.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9,429,105.16	23,389,536.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6,081,406.50	-87,433,725.64
其他	6,547,713.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62,150.27	218,293,845.9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3,090,378.73	564,302,869.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1,495,542.22	566,284,805.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594,836.51	-1,981,936.5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3,090,378.73	461,495,542.22
其中：库存现金	19,969.93	19,347.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7,962,954.07	429,414,390.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107,454.73	32,061,804.7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090,378.73	461,495,542.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647,485.27	信用证、票据、保函保证金和冻结的银行存款
合计	212,647,485.27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6,230,781.57	7.2258	117,280,381.48
澳大利亚元	3,925,811.15	4.7992	18,840,752.87
印度卢比	120,690.04	0.088458	10,676.00
新加坡币	23,493.74	5.3442	125,555.2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364,132.12	7.2258	24,308,545.84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币种	选择依据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原因
ZBOMSingaporePte. Ltd.	新加坡	澳元	使用的主要货币	否	不适用
ZBOMAustraliaPtyLtd	澳洲	澳元	经营地使用货币	否	不适用
ZBOMCabinets, Corp.	美国	美元	经营地使用货币	否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6,021,000.00	“借转补”新引进项目和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补助	240,006.18
与资产相关	1,255,200.00	固定资产配套资金补助	62,760.00
与资产相关	420,000.00	整体厨房项目资金补助	21,000.00
与资产相关	1,414,300.00	厂房投资补助	24,384.48
与资产相关	1,761,200.00	新型工业化发展政策奖励-技改补助	88,060.00
与资产相关	1,738,500.00	数字化车间事后奖补	76,931.44
与资产相关	1,699,890.08	“新型工业化”-多层标准化厂房投资项目	87,925.34
与资产相关	1,153,109.92	“新型工业化”-无形资产投资项目	62,330.26
与资产相关	7,518,600.00	“新型工业化”-衣柜自动化柔性生产 1 号数字化车间	379,089.08
与资产相关	9,572,800.00	“新型工业化”-智能化工厂项目	526,943.10
与资产相关	626,000.00	机器人产业发展项目	36,115.38
与资产相关	2,097,600.00	技改项目补助	143,018.18
与资产相关	9,418,900.00	2019 定制家居扩产项目固定资产技改奖补（设备）	504,583.92
与资产相关	419,400.00	2019 智能化工业机器人柜体自动加工系统	25,677.56

		项目	
与资产相关	3,782,600.00	2020 年下半年先进制造业奖补（设备）	199,084.22
与资产相关	3,880,000.00	长丰县 2020 年制造强省建设（设备）	202,434.78
与资产相关	3,416,038.61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厂房)	57,898.96
与资产相关	1,435,661.39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设备）	74,258.34
与资产相关	3,782,600.00	2020 年下半年先进制造业奖补（设备）	204,459.46
与资产相关	3,416,038.61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厂房)	58,393.82
与资产相关	1,435,661.39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设备)	76,229.80
与资产相关	3,150,000.00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设备)	214,996.20
与资产相关	4,482,651.00	志邦木业配套产业园项目（厂房附属工程配套费）	76,626.52
与资产相关	29,405,400.00	2021 年先进制造业政策项目奖补资金	1,828,114.28
与资产相关	460,000.00	工业互联网补助项目	32,093.02
与资产相关	18,904,700.00	整体橱柜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1,246,916.66
与资产相关	3,646,200.00	“十佳工业赋能”场景示范项目补贴	31,706.09
与收益相关	132,022.86	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第四期批零住餐旅游稳岗经费	132,022.86
与收益相关	4,500.00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4,5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与收益相关	5,000.00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1,000.00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国家高企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85.34	失业保险返还	785.34
与收益相关	433.39	失业保险返还	433.39
与收益相关	33,757.52	失业保险返还	33,757.52
与收益相关	575,900.00	贫困人员退税	575,900.00
与收益相关	16,701.65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助	16,701.65
合计	127,285,151.76		7,553,137.8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长丰	长丰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长丰	长丰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ZBOMSingapore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ZBOMAustraliaPtyLtd	澳洲	澳洲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安徽昱志晟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ZBOMCabinets, Corp.	美国	美国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清远	清远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家装服务	100		设立
安徽省昱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	合肥	投资服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IJFAustraliaPtyLtd	澳洲	澳洲	厨柜、卫浴、衣柜等木质类产品	47.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持有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40%股权和六安市东盾木业有限公司 23%股权, 公司未在对方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或派有代表但不具有投资决策权, 且不参与对方公司财务和经营决制定, 故不存在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九、

(五) 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

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0,207,328.44	1,510,366.42
应收账款	275,502,347.29	91,001,109.38
其他应收款	144,976,087.37	35,277,421.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96,229.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3,618,632.40	
合计	481,100,625.22	127,788,897.3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9.29%（2022 年 12 月 31 日：16.7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公司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20,296,450.00			520,296,450.00
应付票据	485,945,305.59			485,945,305.59
应付账款	492,296,120.16			492,296,120.16
其他应付款	653,566,232.74			653,566,232.74
其他流动负债	69,720,088.07			69,720,088.0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8,982,387.39	6,691,184.34		15,673,571.73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合计	2,230,806,583.95	6,691,184.34		2,237,497,768.29

(三)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澳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澳元项目	印度卢比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7,280,381.48	18,840,752.87	10,676.00	125,555.23	136,257,365.58
应收账款	24,308,545.84				24,308,545.84
其他应收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小计	141,588,927.32	18,840,752.87	10,676.00	125,555.23	160,565,911.42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38,643.30				1,638,643.30
其他应付款	27,232.09				27,232.09
小计	1,665,875.39				1,665,875.39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澳元金融资产和美元及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澳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3,506,503.06 元（2022 年度约 7,525,405.27 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3、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86,160,000.00	4,035,329.08		290,195,329.0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6,160,000.00	4,035,329.08		290,195,329.08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96,229.72	6,796,229.72
（四）投资性房地产				
（五）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500,000.00			500,000.00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86,660,000.00	4,035,329.08	26,796,229.72	317,491,558.8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从银行网银系统等获得相关资产的报价来确定此部分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与签约银行约定的价格以及预期收益率等确定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对于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对近期有融资或转让等情况的，按其融资或转让价格进行调整作为公允价值，没有近期融资或转让且被投资企业基本面变化不大的情况下，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重要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IJFAustraliaPtyLtd	参股公司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孙玲玲	董事、副总裁
石磊	董事、副总裁
夏大庆	董事、副总裁
纵飞	董事
张京跃	独立董事
鲁昌华	独立董事
王文兵	独立董事
李玉贵	监事会主席
蒯正刚	监事
耿雪峰	职工监事
孙娟	董事会秘书
刘柱	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马桶等采购	3,295,593.25			1,448,358.68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家具产品等采购	11,150,497.03			3,143,947.09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密度板等采购	17,910,841.47			38,661,429.80
合计		32,356,931.75			43,253,735.5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JFAustraliaPtyLtd	厨柜商品等销售	12,522,661.65	5,719,782.95
合计		12,522,661.65	5,719,782.9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孙志勇、许帮顺	租赁房屋		30,857.16
安徽谨志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1,100.00	
安徽谨兴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1,100.00	
合计		2,200.00	30,857.1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1.12	272.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IJFAustraliaPtyLtd	9,868,200.96	493,410.05	4,969,187.67	248,459.3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安徽林志家具有限公司	1,081,099.36	2,801,609.90
应付账款	六安东霖新材料有限公司	1,198,590.66	3,782,284.73
应付账款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1,571,147.59	1,192,914.66
其他应付款	浙江喜尔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119,816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授予日为 2023 年 5 月 17 日。向 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311.9816 万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5.53 元/股。解除限售期分二个阶段，在满足公司设定解除限售条件的情况下，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已授予激励对象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总额的 50%；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解锁剩余 50%。目前已全部解除限售。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日流通股的市场价格-限制性因素成本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547,713.8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547,713.8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案号	标的额 (万元)	案件阶段
1	志邦家居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合同纠纷	(2022)沪0110民初3503号	10,000.00	原告胜诉，强制执行中
2	志邦家居	武汉瑞虹置业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合同纠纷	(2021)鄂0192民初10143号	2,101.51	达成调解协议。因被告未履行《调解书》给付义务，强制执行中。
3	志邦家居	江西运发实业有限公司、宁波灵睿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赣0112民初7497	1,001.17	原告胜诉，一审判决生效。强制执行已终本。
4	志邦家居	江西运发实业有限公司、宁波梵际贸易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1)赣0112民初7494	568.78	原告胜诉，一审判决生效。强制执行已终本。
5	志邦家居	上海芑坤装潢有限公司、青岛中南锦程房地产有限公司、中南控股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杭州中璟邦达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沪0120民初15497	1,059.45	一审审理中。
6	志邦家居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23)渝0105民初583号	1,000.00	一审审理中。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7	志邦家居	南京坤鑫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合同纠纷	(2023)皖0103 民初1090号	500.00	原告一审胜诉。被告 提起上诉，正在二审 中。
8	志邦家居	南京星润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花万里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花千里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纠纷	(2022)苏 0117民初1138 号	692.10	原告胜诉，一审判决 生效。
9	志邦家居	长沙启誉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 纠纷	(2022)湘 0104民初23328 号	667.38	一审审理中。
10	志邦家居	无锡新坤朗叙置业 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 合同纠纷	(2022)苏 0211民初7311 号	663.01	原告胜诉，一审判决 生效。强制执行中。

2、开出保函、信用证

项目名称	保函或信用证金额（元）	保证金余额（元）
光大银行保函		1466.32
工商银行保函	6,061,245.27	2,561,245.27
杭州银行保函	37,134,356.11	37,134,356.11
建设银行保函	374,526.00	374,526.00
中国银行保函	1,000,000.00	1,000,000.00
中信银行信用卡	10,000,000.00	
徽商银行信用卡	90,000,000.00	
杭州银行信用卡	20,000,000.00	
招商银行信用卡	20,000,000.00	
中国银行信用卡	10,000,000.00	2,000,158.33
中国银行进口信用证		757166.87
兴业银行进口信用证	21,128,285.30	2945071.24
合计	215,698,412.68	46773990.14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3 年 7 月 31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债券。截至本报告日止，上述工作仍在进行中。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销售厨柜及厨用商品、衣柜、木门等定制家具，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为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40,467,426.74
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68,035,162.65
1 年以内小计	308,502,589.39
1 至 2 年	184,589,064.61
2 至 3 年	62,925,049.64
3 至 4 年	6,391,070.83
4 至 5 年	2,504,292.33
5 年以上	4,360,112.98
合计	569,272,179.7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645,542.26	8.90	42,719,175.80	84.35	7,926,366.46	12,708,461.68	2.69	12,708,461.6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8,626,637.52	91.10	41,604,626.99	8.02	477,022,010.53	459,312,629.32	97.31	51,116,872.72	11.13	408,195,756.60
其中：										
账龄组合	178,153,371.70	31.29	41,604,626.99	23.35	136,548,744.71	228,136,481.91	48.33	51,116,872.72	22.41	177,019,609.19
关联方组合	340,473,265.82	59.81	0.00	0.00	340,473,265.82	231,176,147.41	48.98			231,176,147.41
合计	569,272,179.78	/	84,323,802.79	/	484,948,376.99	472,021,091.00	/	63,825,334.40	/	408,195,756.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8,862,472.76	7,089,978.21	8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2	8,785,511.33	8,193,268.29	93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3	7,607,880.01	6,086,304.01	8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4	7,499,114.74	7,499,114.74	1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5	4,611,214.91	2,305,607.45	5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6	3,113,180.78	3,113,180.78	1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7	2,821,849.03	2,257,479.23	8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8	2,340,151.22	1,170,075.61	5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9	1,960,339.51	1,960,339.51	1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10	1,550,320.18	1,550,320.18	1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客户 11	1,493,507.79	1,493,507.79	100	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合计	50,645,542.26	42,719,175.80	8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123,006.34	3,256,150.32	5
1 至 2 年	65,062,840.58	13,012,568.12	20
2 至 3 年	44,731,672.94	22,365,836.47	50
3 至 4 年	1,328,898.77	1,063,119.01	80
4 至 5 年	848,883.06	848,883.06	100

5 年以上	1,058,070.01	1,058,070.01	100%
合计	178,153,371.70	41,604,626.99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2,708,461.68	30,010,714.12	0.00	0.00	0.00	42,719,175.8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1,116,872.72	0.00	9,512,245.73	0.00	0.00	41,604,626.99
其中：账龄组合	51,116,872.72	0.00	9,512,245.73	0.00	0.00	41,604,626.99
合计	63,825,334.40	30,010,714.12	9,512,245.73	0.00	0.00	84,323,80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298,748,979.52	52.48	0.00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27,005,780.73	4.74	0.00
武汉瑞虹置业有限公司	13,858,352.15	2.43	3,893,316.11
深圳前海花万里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568,076.18	1.86	4,925,984.00
上海芑坤装潢有限公司	9,982,161.13	1.75	4,778,085.27
合计	360,163,349.71	63.27	13,597,385.3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0,425,062.55	10,724,591.3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198,484.99	155,417,052.52
合计	193,623,547.54	166,141,643.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周转借款	10,425,062.55	10,724,591.34
合计	10,425,062.55	10,724,591.3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64,452.18			564,452.1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56,498.95	956,498.95
本期转回	15,764.68			15,764.6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余额	548,687.50		956,498.95	1,505,186.4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82,719,909.92
非合并范围内款项	16,617,197.62
1年以内小计	99,337,107.54
1至2年	104,604,576.10
2至3年	8,402,634.90
3至4年	1,073,090.00
4至5年	1,124,908.00
5年以上	741,832.13
合计	215,284,148.6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资金	82,719,909.92	47,816,660.31

保证金及备用金	128,130,781.18	121,397,354.18
其他	4,433,457.57	11,627,379.41
合计	215,284,148.67	180,841,393.90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5,424,341.38			25,424,341.38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814,718.00	6,814,718.00
本期转回	153,395.70			153,395.7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5,577,737.08		6,814,718.00	32,392,455.0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100,000.00	1-2 年以内 1 亿元、2-3 年 10 万元	46.50	20,050,000.00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42,438,573.74	1 年以内	19.71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37,555,030.21	1 年以内	17.44	
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保证金	6,814,718.00	2-3 年	3.17	3,407,359.00
蔡立军	抵房款	5,218,863.00	1 年以内	2.42	260,943.15
合计	/	192,127,184.95	/	89.24	23,718,302.1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39,719,670.86		939,719,670.86	870,719,670.86		870,719,670.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939,719,670.86		939,719,670.86	870,719,670.86		870,719,670.8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合肥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349,186,740.04			349,186,740.04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3,066,718.37			3,066,718.37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210,615,094.76			210,615,094.76	
安徽昱志晟邦投资公司	41,790,000.00			41,790,000.00	
ZBOMSingaporePte. Ltd.	57,441,288.00			57,441,288.00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10,574,088.43			10,574,088.43	
ZBOMCabinets, Corp.	34,245,741.26			34,245,741.26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150,800,000.00	67,000,000.00		217,800,000.00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00,000.00	2,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870,719,670.86	69,000,000.00		939,719,670.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7,283,623.86	1,329,548,172.23	1,445,799,731.58	1,060,319,012.77
其他业务	144,818,170.98	99,208,623.90	121,859,356.13	116,115,583.55
合计	1,782,101,794.84	1,428,756,796.13	1,567,659,087.71	1,176,434,596.3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1,751.96	1,121,725.6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258,577.93	-3,085,246.50
理财收益		15,896.16
合计	-2,916,825.97	-1,947,624.6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85.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53,13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1,205.4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793.3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663,542.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9,318.3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76220.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611.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21,470.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4582571.8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3	0.4149	0.41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4	0.3812	0.38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志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